



股票代號：2432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Acer Gadget Inc.

111 年年報

刊 印 日 期：民國一十二年四月十日

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 司 網 址：<https://www.acergadget.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鍾逸鈞

職稱：總經理

連絡電話：02-26960296

電子信箱：IR.AGT@acergadget.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鄭嘉豪

職稱：財務主管

連絡電話：02-26960296

電子信箱：IR.AGT@acergadget.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7 樓之 5 02-26960296

(二)主要營運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110 號及 112 號 24 樓

(三)分公司：無。

(四)工廠：無。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網址：www.tssco.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高靚玟會計師、唐嘉鍵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acergadget.com>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民國 75 年 3 月 27 日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45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此情形。	4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48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 1 日合併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5
伍、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80
四、環保支出資訊	80
五、勞資關係	80
六、資通安全管理	82
七、重要契約	83
陸、財務概況	8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4
二、財務分析：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附錄二。.....	9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參閱附錄三。.....	9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9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94
一、財務狀況	94
二、財務績效	95
三、現金流量	9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7
七、其他重要事項：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	101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10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10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10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104
附錄一、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二、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與實施概況

本公司前身為倚天資訊，於1986年成立，適逢母公司宏碁另一子公司酷基科技公司，專注於提升生活風格的智慧穿戴產品與3C週邊產品等，同本公司都以跨界整合、提供解決方案與提升生活風格產品為營運核心，因此為了整合集團資源，經宏碁董事會通過雙方於2021年中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酷基科技為消滅公司。

合併後本公司持續專注於「以科技帶動智慧生活風格」，主要產品為智慧裝置產品，其中包含電腦周邊產品、電競周邊產品、智慧穿戴產品、智慧移動產品等，另亦從電腦周邊產品出發，發展出電腦周邊及運動領域之衣著包袋產品，已從傳統電腦周邊零組件跨足智能應用領域。

近年來積極開發跨界整合商品，如早期優化電子支付模式之智慧穿戴產品「智慧佛珠」及「易付十字架一卡通手鍊」、引領我國對於電競產業培訓熱潮的「Predator Thronos 電競座艙」及相關電競周邊產品，過去均有不錯銷售成績。109年疫情初起，本公司「Xplover 電動滑板車」、「NOZA自行車室內智慧訓練台」及騎行衣著包款、配件等在110年暢銷歐亞，建立起本公司發展智慧移動產品線之信心，分別於111年推出電動滑板車e-Scooter，及112年新推出的電動輔助自行車及動能轉電能酷騎桌，係本公司主導研發、結合供應鏈資源所推出的創新性產品，可望在後疫情時代開拓新領域。

二、營運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5月及7月分別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以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方式，將實收資本額由新台幣1.25億擴充至6億，在資金資源挹注作為持續投入新產品的研發與推出，分別於綠能永續與電競系列之電腦周邊產品有推陳出新的產品，並於智慧移動產品e-Scooter在歐洲市場有銷售佳績，讓111年營收表現能穩定成長，同時並創下營收淨額高紀錄。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 1,662,340	\$ 1,445,713
營業成本	<u>1,402,799</u>	<u>1,224,515</u>
營業毛利	259,540	221,198
營業費用	<u>165,614</u>	<u>178,532</u>
營業利益(損失)	93,927	42,667
營業外收入(支出)淨額	<u>26,746</u>	<u>12,707</u>
稅前淨利(損)	120,672	55,374
所得稅利益(費用)	<u>14,639</u>	<u>- 26,743</u>
稅後淨利(損)	<u>\$ 135,311</u>	<u>\$ 28,631</u>

四、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於111年度營收淨額創高紀錄達NT \$1,662,340仟元，較110年度增加216,627仟元、成長15%。在營收成本及營業毛利穩定維持在111年15.61%、110年15.3%的基礎下，配合營業費用樽節人事費用的成效，推升該年度營業利益達到NT \$93,927仟元，較110年度增加NT \$51,260仟元、成長約120%；營業外收入該年度受惠自然避險匯兌評價利益、閒置資金的利息收入及投資股利收入的助益，及因倚天資訊及酷基科技合併於稅務核定虧損扣除額認列於該年度之所得稅利益，使稅前淨利NT\$ 120,672仟元與稅後淨利NT\$ 135,311仟元，均較去年同期有顯著的成長成績。

五、研究發展狀況

現行主要產品為電腦周邊、智慧移動與衣著包袋產品，電腦周邊產品目前仍以銷售acer品牌產品為主，雖電腦周邊產品已為成熟之市場，但在其中屬於電競產品部分，係隨著民眾在新冠肺炎疫情中因隔離或封城養成對於遊戲市場之需求持續上升，電腦周邊產品即朝此方向進行開發。

未來選擇主要發展之智慧移動產品，是觀察到在全球各國家對於節能與環保之需求逐漸增加之下，市場產值逐年上升，以及結合本公司現有產品自行車表、自行車訓練台等銷售實績，掌握近20萬筆騎行數據後，結合本公司在AI及大數據領域之研發經驗與生活風格之產品開發經驗，所開發出之電動滑板車及電動輔助腳踏車產品。

衣著包袋產品方面，除提供acer筆電之相關保護套及電腦包外，亦與外部供應商共同開發出採用Econyl再生尼龍、海洋回收紗及再生環保紗等原料製作之包袋，除響應本公司於ESG之相關理念外，亦嘗試爭取認同ESG理念之目標客群。

董事長：高樹國



經理人：鍾逸鈞



會計主管：鄭嘉豪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5 年 3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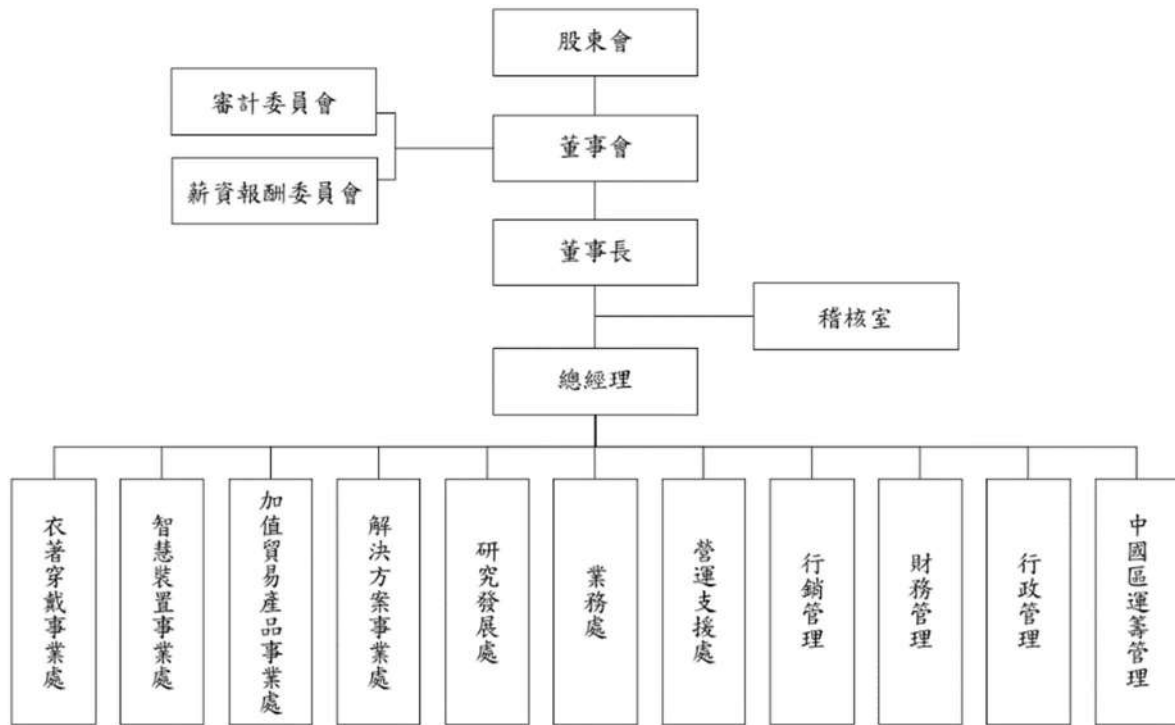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75 年 03 月	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資本額為二佰萬元。
88 年 05 月	本公司股票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89 年 09 月	本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97 年 08 月	本公司與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公司)以本公司 1.07 股換發宏碁公司 1 股之換股比率進行換股，換股後，本公司成為宏碁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
106 年 08 月	與台北市政府、聯發科、悠遊卡公司合作，推出具備悠遊卡付費功能及運動監測功能的智慧手錶 Acer Leap Ware，供給選手、隊職員、裁判使用。
108 年 01 月	本公司設計、製造、銷售的 Predator Thronos 電競座艙，協助宏碁公司勇奪 2019 年度創新設計獎最高榮譽「金質獎」(COMPUTEX d&i gold award)。
110 年 06 月	與宏碁公司之子公司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酷基公司)正式合併，並更名為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實收資本額為 125,397,360 元。
110 年 06 月	本公司攜手天主教宗座傳信善會推出全球首創「易付十字架一卡通手鍊」，採用獨家研發、業界最輕的 3D 立體行動感應支付技術，結合科技、信仰、人文與支付功能，提供有感、有溫度的生活體驗。
110 年 12 月	與思偉達(STARBIT)公司簽署合作備忘錄，共同經營思偉達旗下 NFT 發行交易平台 Jcard 2.0，瞄準打造娛樂、流行、藝術等元宇宙世界。
111 年 05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174,602,64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00,000,000 元。
111 年 08 月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30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600,000,000 元。
111 年 09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
111 年 10 月	偕同外貿協會前往美國華府參與「2022 美國臺灣形象展」於「台灣精品互動體驗館」展出 Acer Gadget Xplova 電動滑板車、智慧訓練臺等產品
111 年 10 月	與智慧照護品牌 Jubo 智齡科技合作推出「揪顧 JoyGood 健康管理 App」。
112 年 1 月	於 CES 展出結合健身及辦公之新產品 eKinect BD 3 酷騎桌
112 年 3 月	於台北國際自行車展推出以 AI 技術為核心的 ebii 電動輔助自行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業務職掌
稽核室	協助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與檢討修正。
衣著穿戴事業處	從事包袋、服飾、行李箱與相關配件產品之行銷、銷售及售後服務等營運管理事宜。
智慧裝置事業處	從事電競與非電競週邊品項、動電能轉換系列產品之行銷、銷售及售後服務等營運管理事宜。
加值貿易產品事業處	從事國內外銷售電腦創新週邊產品與生活智慧產品之之行銷、銷售及售後服務等營運管理事宜。
解決方案事業處	從事系統規劃、設計、開發與測試、環境建置與資料庫導入、系統維運與服務推廣。
研究發展處	從事軟體設計與應用程式開發及硬體產品研發業務。
業務處	負責市場開發，業務資訊蒐集，客戶、競爭對手現況分析，策略聯盟規劃，建立合作關係。
營運支援處	負責公司資訊管理、營運管理及客戶服務。
行銷管理部	負責公司行銷管理、推動行銷策略、規劃行銷相關活動。
財務管理部	負責公司財務規劃、投資管理、資金管理、信用管理、風險管理及會計帳務處理。
行政管理部	負責研擬人力資源相關人才策略及組織規劃，以符合公司永續發展之需求。
中國區運籌管理	從事中國市場相關業務及整合性平台之行銷、銷售及售後服務等營運管理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姓名、性別年齡、國籍或註冊地、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2 年 04 月 10 日；單位：股

職 稱 (註1)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註 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宏基(股)公司	男 51~60	中華 民國	110/8/26	111/11/11	3 年	39,308,288	65.51%	39,308,288	65.51%	0	0%	0	0%	中興法商學院企業管理研究所 碩士 清華大學電機系學士 宏基(股)公司筆記型電腦事業群 總處長	註4	無	無	無	
	代表人： 高樹國						0	0	600,000	1.00%	0	0%	0	0%						
董事	宏基(股)公司	男 60 歲 以上	中華 民國	104/11/23	111/11/11	3 年	39,308,288	65.51%	39,308,288	65.51%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大學哥倫比亞分校 企業管理碩士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系學士 宏基(股)公司全球總裁暨執行長 台積電(股)公司全球行銷業務資 深副總經理	註4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俊聖						0	0%	0	0%	0	0%	2,046,641 (註3)	3.41%						
董事	宏基(股)公司	女 51~60	中華 民國	111/8/1	111/11/11	3 年	39,308,288	65.51%	39,308,288	65.51%	0	0%	0	0%	美國匹茲堡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清華大學經濟系學士 宏基(股)公司泛亞營運總部區域 財務長	註4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玉玲 (註2)						0	0	10,000	0.02%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明輝	男 60 歲 以上	中華 民國	111/11/11	111/11/11	3 年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碩士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 學士 日盛期貨(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1)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註 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王建光	男 60歲 以上	中 華 民 國	111/11/11	111/11/11	3年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系學士、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企業規劃組織資深副總經理、晶 圓廠營運資深副總經理、晶圓廠 營運副總經理及 12 吋廠副總經 理	註4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游英基	男 60歲 以上	中 華 民 國	111/11/11	111/11/11	3年	1,740	0.00%	1,740	0.00%	0	0%	0	0%	嘉義大學管理學院碩士班管理 學碩士 宏碁(股)公司全球人資長、總監 及經理 中華人力資源管理協會理事、監 事及講師	註4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金碧偉	女 51~60	中 華 民 國	111/11/11	111/11/11	3年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學士 台灣利豐(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註4	無	無	無	

註 4：董事兼職情形：

7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04 月 08 日

法人股東 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 S G 永續高股息 E T 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7.64%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 S h a r e s E S G 意識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新興市場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專戶	1.2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3%
	施振榮	1.1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97%
	花旗(臺灣)銀行託管 ACER 海外存託憑證	0.9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86%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 年 04 月 0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施宣輝	26.09%
	葉紫華	20.13%
	施宣榕	17.25%
	施宣麟	17.16%
	施芳程	8.93%
	葉庭宇	8.84%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	1.60%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樹國		- 高樹國自 84 年加入宏碁，105 年 3 月起擔任宏碁資訊產品事業總經理，負責掌管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顯示器、週邊配件、虛擬／擴增實境及設計與研發等業務與產品週期的管理。並於 107 年 11 月起擔任宏碁公司共同營運長暨資訊產品事業總經理。 - 高樹國擁有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學位及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 專長於資訊科技及管理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除本人兼任部分集團公司董事外，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600,000 股(1%)，另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無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聖		- 陳俊聖自 103 年加入宏碁至 106 年為全球總裁暨執行長，並於 106 年起擔任宏碁董事長暨執行長，領導團隊進行企業轉型，並積極拓展新事業版圖。 - 陳俊聖在 94 年至 102 年間就職於台積電，於該公司最高擔任全球行銷業務資深副總經理；在 80 年至 94 年服務於英特爾公司，前後達 14 年，後至美國總部主管業務與行銷，並擔任全球副總裁一職，熟悉全球的市場環境。在此之前，曾於 77 至 80 年在台灣 IBM 工作。 - 專長於資訊科技及金融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除本人兼任部分集團公司董事外，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另以木實投資有限公司名義持有之股份計 2,046,641 (3.41%)。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1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玉玲		- 陳玉玲除為宏碁公司所派任之法人董事代表人，現職為宏碁(股)公司會計長。 - 陳玉玲擁有美國匹茲堡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 專長於財務會計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10,000 股(0.02%)，另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林明輝		1. 林明輝曾擔任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2. 林明輝擁有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學位。 3. 專長於財務會計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無
王建光		1. 王建光目前為財團法人台積電文教基金會之董事。 2. 王建光曾擔任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企業規劃組織資深副總經理、晶圓廠營運資深副總經理、晶圓廠營運副總經理及 12 吋廠副總經理等職位。 3. 王建光擁有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所碩士學位。 4. 專長於半導體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無
游英基		1. 游英基目前為龍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安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游英基曾擔任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人資長，以及中華人力資源管理協會理事及講師。 3. 游英基擁有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碩士班管理學碩士學位。 4. 專長於人力資源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1,740 股 (0.00%)，係以宏基原股東身分參與倚天酷基釋股計畫時所認購，另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2
金碧偉		1. 金碧偉目前為財團法人林秋瓊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 2. 金碧偉曾擔任台灣利豐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3. 金碧偉擁有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學士學位。 4. 專長於行銷及文化教育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無

5.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財務、會計、產業、行銷及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6.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助於董事會功能有效發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選任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並於公開發行後採用候選人提名制，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本公司目前有兩位女性董事，於下屆董事選舉時期能持續邀請二名以上之女性董事，並遴選具有不同專業知識技能之董事，提供不同角度思維與貢獻，以進一步強化董事會職能。

7.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落實情形

(1)專長於全球品牌產品與服務之營運與行銷：高樹國先生、陳俊聖先生、金碧偉女士。

(2)專長於會計及財務：陳玉玲女士、林明輝先生。

(3)專長於半導體業：陳俊聖先生、王建光先生。

(4)專長於人力資源：游英基先生。

姓名	性別	國籍	類別	年齡		行銷	半導體	文化教育	人力資源	財務會計
				51~60	61~70					
高樹國	男	中華民國	一般董事	V		V				
陳俊聖	男	中華民國	一般董事		V	V	V			
陳玉玲	女	中華民國	一般董事	V						V
林明輝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王建光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游英基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金碧偉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V		V		V		

8.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七席董事組成，其中四席為獨立董事，占董事會席次比重4/7，普遍具備執行職務之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致力持續評估董事的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相關董事能否持續為管理階層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之問題、表達之觀點是否獨立於管理階層或其他董事。上述董事會成員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董事間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4項規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04月10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鍾逸鈞	男	中華民國	110/08/03	1,060,000	1.77%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士 宏基(股)公司創新週邊產品事業群總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陳仁揚	男	中華民國	110/09/30	400,000	0.67%	0	0%	0	0%	底特律大學企管系 碩士 淡江大學物理系學士 宏基(股)公司創新週邊產品事業群資深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營運長	張國賢	男	中華民國	109/11/4	50,000	0.08%	0	0%	0	0%	華盛頓大學電機碩士 中原大學電機系學士 宏基(股)公司創新週邊產品事業群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暨會計主管	鄭嘉豪	男	中華民國	111/5/16	200,000	0.33%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所碩士 台北大學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學士 薩摩亞商仲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徐翊維	女	中華民國	111/7/14	5,00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國立東華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附表一及附表一之一）：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111)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3)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樹國	0	0	0	0	0	0	30	0	0	0	0	0	0	0	0	0	0	30 0.02%	30 0.02%	48,749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聖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玉玲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怡如(註 1)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麗娟(註 2)																					
董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弘道(註 2)																					
獨立董事	林明輝	233	0	0	0	168	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441 0.33%	441 0.33%	0	
獨立董事	王建光																					
獨立董事	游英基																					
獨立董事	金碧偉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不適用。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不適用。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該法人董事代表人已於 111 年 8 月 1 日股東臨時會改選後卸任

註 2：該法人董事代表人已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 3：上表揭露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部分，係指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所給付所有酬金之總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林弘道、吳麗娟、陳俊聖、陳玉玲、陳怡如、高樹國、林明輝、王建光、游英基、金碧偉	林弘道、吳麗娟、陳俊聖、陳玉玲、陳怡如、高樹國、林明輝、王建光、游英基、金碧偉	林弘道、吳麗娟、陳俊聖、陳玉玲、陳怡如、高樹國、林明輝、王建光、游英基、金碧偉	林明輝、王建光、游英基、金碧偉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林弘道、吳麗娟-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陳俊聖、陳玉玲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陳怡如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高樹國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10 人	共 10 人	共 10 人	共 10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註 3)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玉玲(註 1)	0	0	0	0	0	0	0	0	4,936
監察人	齊祖杰(註 2)									
監察人	譚百良(註 2)									

註 1：陳玉玲原為本公司監察人，於 111 年 8 月 1 日改選後，當選為董事代表人

註 2：該監察人已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 3：上表揭露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部分，係指母公司宏基股份有限公司所給付所有酬金之總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齊祖杰、譚百良、陳玉玲	齊祖杰、譚百良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陳玉玲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鍾逸鈞	8,111	8,111	324	324	5,626	5,626	3,606	0	3,606	0	17,667 13.06%	17,667 13.06%	0
副總經理	陳仁揚													
營運長	張國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仁揚、張國賢	陳仁揚、張國賢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鍾逸鈞	鍾逸鈞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4.最近年度(111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鍾逸鈞	0	3,706	3,706	2.74%
	副總經理	陳仁揚				
	營運長	張國賢				
	財務主管	鄭嘉豪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 酬金 給付對象	110 年度(重編後)				111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純損)之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純損)之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純損)之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純損)之比例
董事	0	0	0	0	286	0.21%	286	0.21%
監察人	0	0	0	0	0	0	0	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742	44.50%	12,742	44.50%	17,667	13.06%	17,667	13.06%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監酬勞分配方式，明訂於公司章程內，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2)薪酬結構：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後，相關分配提案均會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討論。

A.董事：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酬金給付原則」發放，內容包含固定報酬、公司獲利提撥之酬勞、與業務執行費用(車馬費)。公司獲利提撥之酬勞係參考一般業界水準所訂定之區間，並經股東會通過列於公司章程中。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與經營績效高度相關，其盈餘比率範圍合理，尚不致產生董事為追求短期績效而產生之道德風險。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之「經理人固定薪酬及變動獎金給付原則」發放，內容包含固定薪資、變動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依據係參酌同業水準，除考量薪

資水準具同業競爭力，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外，並考量激勵效果及代理成本，將部分獎酬連結公司經營績效，以發揮專業經營之最大效益。

(3)本公司調薪、獎金及員工酬勞分配均依公司經營及個人績效而擬定，經由適當權責核准後，據以施行。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最近年度(111年)截至111年11月11日全面改選前為止，董事會開會13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高樹國	8	0	100%	應出席次數8次
董事	陳俊聖	8	0	100%	應出席次數8次
董事	陳怡如	5	0	100%	應出席次數5次
董事	吳麗娟	3	0	100%	應出席次數3次
董事	陳玉玲	3	0	100%	應出席次數3次
董事	林弘道	3	0	100%	應出席次數3次

2.本公司自111年11月11日全面改選後，截至111年12月31日為止，董事會開會2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高樹國	2	0	100%	本屆董事至111年12月31日止，應出席次數2次(A)。
董事	陳俊聖	2	0	100%	
董事	陳玉玲	2	0	100%	
獨立董事	林明輝	2	0	100%	
獨立董事	王建光	2	0	100%	
獨立董事	游英基	2	0	100%	
獨立董事	金碧偉	2	0	100%	

3.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A.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如下表。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 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 或保留意見
110 年 4 月 29 日 110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與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吸 收合併案。	V	不適用
	2.為執行與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 之增資發行新股案。	V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 年 5 月 7 日 110 年第二次 董事會	1.呈報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3 月 16 日 111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擬受讓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業務	V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5 月 4 日 111 年第二次 董事會	1.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V	不適用
	2.訂定及修訂內部控制管理辦法及內部規章	V	不適用
	3.通過聘任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	V	不適用
	4.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	V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5 月 5 日 111 年第三次 董事會	1.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代行股東會 職權)	V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5 月 16 日 111 年第四次 董事會	1.辦理現金增資暨訂定基準日	V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7 月 14 日 111 年第五次 董事會	1.委任本公司稽核主管	V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8 月 26 日 111 年第七次 董事會	1.擬辦理資金貸與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案	V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10 月 4 日 111 年第八次 董事會	1.修(增)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規章案	V	不適用
	2.本公司向關係人租賃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 產案	V	不適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 12 月 8 日 111 年第十次 董事會	1.擬增(修)訂及停止適用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V	無
	2.擬向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及愛普瑞股份有限 公司取得專利權案	V	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11 年 12 月 8 日 111 年第十次 董事會	1.擬向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及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專利權案	法人代表人董事高樹國、陳俊聖、陳玉玲因本案涉及代表之法人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迴避；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擬通過獨立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獨立董事王建光、林明輝、金碧偉、游英基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擬通過一般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法人代表人董事高樹國、陳俊聖、陳玉玲因本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迴避；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本公司已於 111 年 10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未來將依所訂辦法進行評鑑。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A.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以達資訊充分揭露及保障股東權益。

B.本公司董事會藉各功能委員會分工合作，如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等，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監察人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111 年度截至設置審計委員會前，董事會開會 8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陳玉玲	8	0	100%	應出席次數 8 次(A)。
監察人	齊祖杰	3	0	100%	應出席次數 3 次(A)。
監察人	譚百良	2	0	66.67%	應出席次數 3 次(A)。

2.其他應記載事項（監察人）：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A.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及股東直接進行對談溝通。

B.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A)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後，皆定期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針對查核結論進行溝通及討論，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B)稽核主管定期列席公司董事會，並報告稽核計劃執行情形，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C)監察人定期審閱公司各項財務報表，針對公司財務狀況有任何疑問，皆隨時主動與會計師聯絡以進行瞭解及溝通。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3.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11年11月11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截至111年12月31日為止，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合計1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明輝	1	0	100%	本公司於111年11月11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獨立董事	王建光	1	0	100%	
獨立董事	游英基	1	0	100%	
獨立董事	金碧偉	1	0	100%	

4.其他應記載事項（審計委員會）：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如下表。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如下表。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 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 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 議事項
111 年 12 月 8 日 111 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 4 月 1 日至 111 年 9 月 30 日內控專審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無
	2.擬增(修)訂及停止適用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V	無
	3.擬向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及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專利權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A.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按季向獨立董事報告，並於每次審計委員會中列席做內部稽核報告及提供該季查核結果供獨立董事了解公司運作狀況。每年度及每半年度之審計委員會議另邀請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作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以簽具獨立董事審查報告書。

B.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年度的審計委員會中報告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每年度之審計委員會議另邀請簽證會計師就財務報表、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以簽具獨立董事審查報告書。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由發言人專責妥善處理股東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經由內部人持股異動申報及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範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與關係企業間財務及業務往來有明確規範，以達風險控管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目前董事七席，包含四席獨立董事，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其專業能力，就公司有關內控制度執行及相關議案，提供董事會良好之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及實際需求情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三)本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本公司未來將依公司需求或法令規定，就董事會、功能性委員及個別董事依自我評量、同儕評鑑、委任外部專業機構或其他適當方式，視狀況評估辦理本公司已依規定定期評估
	V		(四) 本公司於 111 年 9 月 30 日始公開發行，並於 112 年 2 月 22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議案，未來將依規定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審議後，送請董事會決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派任本公司財務主管鄭嘉豪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建立發言人制度，定期將重要財務業務及其他相關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對外與利害關係人之管道，使其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定期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且由專人負責蒐集及重大事項之揭露工作,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目前為非上市、上櫃或興櫃公司,依規定分別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及每會計年度第二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分別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二季財務報告。另依規定期限公告每月營收資訊,尚無須申報第一、三季財務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本公司一向保障員工權益,除基本之法定保障外,亦有良好福利措施。 (二)本公司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相關資訊,讓投資人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三)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會計、法律或企業社會責任等進修課程。 (四)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確訂定董事對於其利害相關之議案討論及表決應予以迴避。 (五)本公司已於111年11月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無。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游英基	1.游英基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及龍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安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並曾擔任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人資長，以及中華人力資源管理協會理事及講師。 2.游英基擁有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碩士班管理學碩士學位。 3.專長於人力資源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均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獨立董事	林明輝	1.林明輝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並曾擔任日盛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2.林明輝擁有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學位。 3.專長於財務會計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均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獨立董事	王建光	1.王建光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及財團法人台積電文教基金會之董事。並曾擔任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企業規劃組織資深副總經理、晶圓廠營運資深副總經理、晶圓廠營運副總經理及 12 吋廠副總經理等職位。 2.王建光擁有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所碩士學位。 3.專長於半導體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均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獨立董事	金碧偉	1.金碧偉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及財團法人林秋瓊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並曾擔任台灣利豐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2.金碧偉擁有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學士學位。 3.專長於行銷及文化教育專業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均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經理人、董事、監察人，或前述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或由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或由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或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且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一屆委員任期自 111 年 11 月 11 日至 114 年 11 月 10 日止，最近年度(111 年度)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游英基	1	0	100.00	自 111 年度起迄今應出席 次為 1 次。
委員	王建光	1	0	100.00	
委員	林明輝	1	0	100.00	
委員	金碧偉	1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無。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目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範疇落實公司之社會責任及維護公益之運作，於日常營運活動中注意企業永續發展。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內控自評程序與方法」等，藉由透過各管理程序的持續運行，對於營運相關之環境、員工安全、客戶、供應商、各利害關人等風險予以掌握及因應。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1)環境面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為落實環境保護，降低公司整體碳排放量，本公司致力於節約能源、實施垃圾分類，回收廢棄物、相關作業以無紙化為原則，並控制辦公室室內空調溫度，遵守環保法規，達節能減碳之管理。 (2)社會面 A.定期宣導或辦理員工資安訓練，提升員工對資訊安全意識，避免公司及客戶資料洩漏的風險。 B.內部重要網站及應用系統以防火牆與外部網際網路隔離，提升網路安全及避免外部惡意侵入及攻擊的風險。 C.每季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勞資會議等與員工進行溝通，並適時提供法令之宣導，避免發生勞資糾紛。員工可透過會議或意見箱提出建議，公司與員工共同創造和諧良好的勞資關係。 (3)公司治理面 A.每年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提供董事最新的法規與政策。 B.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C.每年定期由各部門作內控自我評估，檢視前一年度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之落實情形。 D.建立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並設置投資人信箱，由發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為能減少環境衝擊，本公司不使用禁用的物質與原料，節省能源及預防環境污染。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鼓勵員工落實資源分類，加強資源回收，及減量使用。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本公司業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除公司應考量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亦應落實及宣導環境保護之重要性及氣候變遷之潛在影響評估，以達成加強環境保護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為落實環境保護，降低公司整體碳排放量，本公司致力於節約能源、回收廢棄物、相關作業以無紙化為原則，並控制辦公室室內空調溫度，遵守環保法規，達節能減碳之管理；此外，本公司也鼓勵員工日常以走路取代汽機車的短程出行，推動友善環境和低碳健康生活之實踐。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制定人事管理規則及相關工作守則，從員工聘僱、任用、相關福利、至退休等所有勞動條件，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此外，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法規修定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及內部規範，持續訂定及執行改善計畫。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	無重大差異				
			<table><tr><th>人權管理政策</th><th>具體方案</th></tr><tr><td>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td><td>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建立幸福健康職場。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td></tr></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建立幸福健康職場。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本公司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建立幸福健康職場。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獲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情誼。 本公司與外部專業單位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方案」，為員工個人及工作等各式問題之專業諮商顧問服務。另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員工也可自由樂捐，樂捐所得將會捐贈至公益團體。	無重大差異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多元尊重之職場環境		包容多元種族、膚色、性別、語言、宗教、政治、國籍的人才，建立讓員工感到被受尊重的工作環境。
			(二)員工獎酬及福利措施及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1)於員工薪酬： 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111 年本公司臺灣地區包括主管職與非主管職，除每年三節獎金外，會依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調整薪資，核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獎金，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公司目標努力，並提供具吸引力的獎酬、調薪、晉升制度。 (2)於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三節禮金、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舉辦各項運動競賽、家庭日、藝文講座、社團活動、健康促進方案等，豐富同仁休閒生活、增進情誼。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方案，並聘請視障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讓員工放鬆。另於休假制度上，提供員工包含新人特別休假、全薪病假、志工假等優於勞基法的休假制度，另外也提供團體醫療保險、婚喪喜慶及生育禮金、急難救助、年節禮品獎金、生日禮金、年度電子禮券、員工旅遊補助等多樣福利，將利潤與每位員工共享。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3)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A.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 5 成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本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 53%，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 21%。 B.秉持企業與員工互信的基礎下，員工自主規劃彈性上下班時間，可更完善的平衡工作、生活、家庭。 C.致力打造職場性別平等，不因性別不同而有所差異，對性別認同、性傾向、性別氣質不同的同仁都給予相當的尊重，並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機制、提供友善孕育措施，將多元性別平等的觀念導入工作職場，塑造性別友善、尊重多元的職場環境。 (三)針對同仁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部份，透過管理制度的推行，加強公司環境維護與同仁作業之安全管理，定期依法辦理作業環境檢測、年度員工健康檢查等，以及舉辦各項教育課程，提升同仁危害意識，降低危害發生，保障同仁安全與健康。 於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方面： (1)遵守相關法規、以及自我承諾超越產業規範。 (2)致力於污染預防、能源效率提升、廢棄物減量，以增進資源生產力。 (3)綠色設計並謹慎地挑選原料和供應商，以提供安全且低環境衝擊的產品。 (4)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以維護工作者的身心健康，並且降低職業安全衛生風險。 (5)全員參與諮商並持續改善環境、健康與安全的績效。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以人為本，重視人才培育，依策略發展及各部門所需，安排內部上課及不定期外派訓練課程，兼顧通才與專才之發展，使每位同仁得依其發展意向，規劃個人職涯路徑。相關措施如下： (1)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職務類別專業技術，辦公室電腦應用訓練等通識課程，各階層主管訓練課程等，兼顧個人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成長與公司發展，提供員工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 (2)新進人員入職後即安排新人導引、專屬 Mentor，以及新人培訓計畫，讓新人能快速融入團隊運作。 (3)規劃「通往雲端大未來」實習生計畫，鼓勵學生學用合一，透過實習累積實戰經驗，提早探索職涯，也為組織儲備未來優秀人才。 (五)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本國及銷售地之法規及國際準則。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等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將申訴內容提供予內部相關單位擬訂有效之因應對策方案。	無重大差異
	V		(六)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機制，並依其執行，本公司於採購或簽約前會評估合作期間供應商之企業社會責任之紀錄，雖目前與供應商簽定契約時尚未包含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未來將加強並要求與供應商簽定包含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非屬上市、上櫃或興櫃公司，尚無需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依「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相關期程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本公司目前非屬依規定應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公司，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8 日經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依守則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且公司於員工到職時亦進行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其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商業活動，由財務部門進行往來客戶審查評等，並諮詢法律單位針對與往來交易對象所簽立之合約條款提供意見，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在董事會的監督下，由財務、人力資源及稽核等跨單位共同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敦促所有員工及各關係人確實遵行，適時向董事會報告，以具體落實企業誠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暢通管道供員工陳述其意見。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公司建立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由內部稽核人員依計畫進行查核作業，並委託外部會計師執行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為所有員工進行業務活動之最高行為準則，並對新進人員，施以教育訓練要求員工務必遵守。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中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由專責單位依檢舉情事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有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建立網站並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相關內容，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及更新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acergadget.com>。
-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12年2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2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樹國 簽章

總經理：鍾逸鈞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8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其中本會計師評估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銷售及收款循環」、「採購及付款循環」及「研發循環」，並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前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前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部份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第一段所述公司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段所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8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中與第一段所述重大營運循環及管理程序部分，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麗玫



會計師

唐嘉鍊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3 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8.1 111 年第一次 股東臨時會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五席及監察人二席	選任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高樹國、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陳俊聖、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吳麗娟、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陳玉玲及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林弘道等五人為董事；選任齊祖杰及譚百良等二人為監察人，並已於 111 年 8 月 26 日完成變更登記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111.11.11 111 年第二次 股東臨時會	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討論案 (1)「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3)「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4)「從事營業性之外匯風險管理及結構性存款相關金融商品之管理規範」 (5)「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6)「股東會議事規則」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董事（一般董事三席及獨立董事四席）全面改選案	選任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高樹國、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陳俊聖及宏碁(股)公司法人代表陳玉玲等三人為董事；選任游英基、王建光、金碧偉及林明輝等四人為獨立董事，並已於 111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變更登記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內容
111.3.16	111 年第一次董事會	通過受讓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業務
111.5.4	111 年第二次董事會	1.通過民國 110 年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 2.通過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3.通過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表 4.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5.申報股票公開發行及申請登錄興櫃股票 6.股票全面換發無實體 7.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8.訂定及修訂內部控制管理辦法及內部規章 9.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等管理規範及作業程序 10.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稽核計畫 1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 12.通過聘任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 13.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 14.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
111.5.5	111 年第三次董事會	1.承認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代行股東會職權) 2.承認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表(代行股東會職權) 3.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代行股東會職權) 4.通過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代行股東會職權) 5.通過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等管理規範及作業程序(代行股東會職權) 6.通過推選本公司董事長
111.5.16	111 年第四次董事會	1.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暨訂定基準日 2.通過訂定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 3.通過申請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代行股東會職權) 4.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市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討論案。(代行股東會職權)
111.7.14	111 年第五次董事會	1.通過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五席及監察人二席 2.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3.通過召開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4.通過委任本公司稽核主管
111.8.1	111 年第六次董事會	通過選任本公司董事長
111.8.26	111 年第七次董事會	1.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本公司內部控制專案審查 2.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通過民國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4.通過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民國 109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 5.通過辦理資金貸與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案 6.通過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 7.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申請 8.通過新增經理人案。
111.10.4	111 年第八次董事會	1.通過全面改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四席)暨設置審計委員會 2.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3.通過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辦法」、「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

		議事運作之管理辦法」 4.通過修（增）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規章案 5.通過召開本公司 111 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 6.通過本公司向關係人租賃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111.11.11	111 年第九次 董事會	1.通過選任本公司董事長 2.通過設立及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11.12.8	111 年第十次 董事會	1.通過民國 112 年年度營業計畫暨預算案 2.通過民國 112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 4 月 1 日至 111 年 9 月 30 日內控專審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案 5.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四季及 112 年第一季之財務預測案 6.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7.增(修)訂及停止適用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8.向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及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專利權案 9.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派任案 10.通過增訂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案 11.通過獨立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12.通過一般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13.通過經理人固定薪酬及變動獎金給付原則建議案 14.通過經理人民國 111 年目標獎金之關鍵指標及計算規則建議案 15.通過經理人民國 112 年目標獎金之關鍵指標及計算規則建議案 16.通過民國 112 年度調薪建議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高靚玟會計師	111 年度	2,320	3,780 (註)	6,100	無
	唐嘉鍵會計師					

註：係因於 111 年 6 月申請公開發行，再於 111 年 12 月申請創新版上市等費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 1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 數	質押股數增(減) 數
董事長 暨大股東	宏碁(股)公司	9,308,288	0	0	0
	高樹國	600,000	0	0	0
董事 暨大股東	宏碁(股)公司	9,308,288	0	0	0
	陳俊聖	0	0	0	0
董事 暨大股東	宏碁(股)公司	9,308,288	0	0	0
	吳麗娟	52,000	0	0	0
董事 暨大股東	宏碁(股)公司	9,308,288	0	0	0
	陳玉玲	10,000	0	0	0
董事 暨大股東	宏碁(股)公司	9,308,288	0	0	0
	林弘道	200,00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明輝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建光	0	0	0	0
獨立董事	游英基	1,740	0	0	0
獨立董事	金碧偉	0	0	0	0
監察人	齊祖杰	0	0	0	0
監察人	譚百良	0	0	0	0
總經理	鍾逸鈞	1,060,000	0	0	0
營運長	張國賢	5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陳仁揚	400,000	0	0	0
技術研究 發展人員	張志遠	200,000	0	0	0
技術研究 發展人員	林俊安	160,000	0	0	0
技術研究 發展人員	吳信宏	150,000	0	0	0

註：獨立董事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選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4 月 10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聖	39,308,288	65.51	0	0	0	0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0	0	0	0	2,046,641	3.41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葉紫華	2,669,964	4.45	0	0	0	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0	0	0	0	0	0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聖	2,046,641	3.41	0	0	-	-	宏碁(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0	0	0	0	0	0			
鍾逸鈞	1,060,000	1.77	0	0	0	0			-
高樹國	600,000	1.00	0	0	0	0	-	-	-
呂理達	600,000	1.00	0	0	0	0	-	-	-
黃少華	547,470	0.91	0	0	0	0	-	-	-
陳仁揚	400,000	0.67	0	0	0	0	-	-	-
藍紹文	400,000	0.67	0	0	0	0	-	-	-
謝宏波	275,000	0.46	0	0	0	0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酷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	100%	0	0	註	100%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形成經過

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97.09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79,930,000	1,799,300,000	與宏基股份轉換， 成為宏基 100%持 股之子公司	無	註 1
97.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9,930,000	799,300,000	減資退還股款 1,000,000,000 元	無	註 2
98.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69,930,000	699,300,000	減資退還股款 10,000,000 元	無	註 3
99.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700,000 元 減資退還股款 500,000,000 元	無	註 4
103.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減資退還股款 300,000,000 元	無	註 5
108.1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6,000,000	160,000,000	減資彌補虧損 40,000,000 元	無	註 6
109.1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減資彌補虧損 60,000,000 元	無	註 7
110.6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2,539,736	125,397,360	股份轉換 25,397,360 元	無	註 8
111.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4,602,640 元	無	註 9
111.8	18	120,000,000	1,2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0 元	無	註 10

註 1：本公司於 97 年 9 月與宏基股份進行股份轉換，轉換後本公司成為宏基 100%持股之子公司

註 2：97.09.30 經授商字第 09701245260 號函核准。

註 3：98.08.19 經授商字第 09801181530 號函核准。

註 4：99.08.12 經授商字第 09901183100 號函核准。

註 5：103.08.25 府產業商字第 10387032300 號函核准。

註 6：108.12.27 府產業商字第 10857507600 號函核准。

註 7：109.12.25 府產業商字第 10957592600 號函核准。

註 8：110.07.12 府產業商字第 11050296410 號函核准。

註 9：111.06.07 府產業商字第 11149492810 號函核准。

註 10：111.08.16 經授商字第 11101144460 號函核准。

2.股份種類

112年3月18日；單位：人；股：%

股本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0,000,000 股	60,000,000 股	120,000,000 股	

3. 發行人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年3月18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0	0	13	902	4	919
持有股數(股)	0	0	44,234,785	15,540,215	225,000	60,000,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73.72%	25.90%	0.3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3月18日；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4	27,301	0.05%
1,000 至 5,000	457	1,210,899	2.02%
5,001 至 10,000	183	1,704,093	2.84%
10,001 至 15,000	18	248,275	0.41%
15,001 至 20,000	50	978,510	1.63%
20,001 至 30,000	32	880,661	1.47%
30,001 至 40,000	6	223,608	0.37%
40,001 至 50,000	7	350,000	0.58%
50,001 至 100,000	31	2,501,229	4.17%
100,001 至 200,000	17	2,950,313	4.92%
200,001 至 400,000	7	2,092,748	3.49%
400,001 至 600,000	3	1,747,470	2.91%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4	45,084,893	75.14%
合 計	919	60,000,000	100.00%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3月1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39,308,288	65.51%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69,964	4.45%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2,046,641	3.41%
鍾逸鈞		1,060,000	1.77%
高樹國		600,000	1.00%
呂理達		600,000	1.00%
黃少華		547,470	0.91%
陳仁揚		400,000	0.67%
藍紹文		400,000	0.67%
謝宏波		275,000	0.4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		年度	110 年	111 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33.17	17.50
	分 配 後		33.17	16.1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0,000	44,465
	追溯調整前		2.28	2.26
	追溯調整後		0.95	3.0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1.3458687(註)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1.3924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業經 112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但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及二十一條有關股利分派之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得派付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除經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不發放現金，並經股東會通過外，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12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通過，以現金分配股東股利共計新台幣 80,752,122 元，暫定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3458687 元，並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18,247,878 元分配現金，按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數，暫訂每股配發新台幣 0.3041313 元，俟於 112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監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112年2月22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分派111年度員工酬勞12,644仟元及董事酬勞168仟元，未有估列與實際配發差異情形。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均以現金方式分派，未有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前一年度因累積虧損無分配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故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 1 日合併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併目的

整合整體資源，強化競爭力，以擴大經營規模，發揮綜效，進而提升整體經營績效及市場競爭力

(二)合併後財務、業務、人員及資訊等方面之整合計畫

倚天資訊及酷基科技合併前均從事電腦運算相關之智慧週邊軟硬體產品及服務，包括股票機之軟體(APP)資訊服務、電競週邊、寵物智能產品、騎行智慧產品等等，倚天資訊具備軟體與雲端服務開發的能力，酷基業務產品主軸係硬體類的週邊配件如鍵盤滑鼠耳機，硬體上的韌體(Firmware)加上 APP 的控制，預期可實現大數據蒐集分析與人工智慧的能力。合併後除可共享資源、開發共同可用之核心 AI 軟體技術，更可橫向整合開發潛在客群，同步發展線上與線下、B2B 與 B2C 等商業模式，達到有效整合資源的目的。

(三)換股比例及其計算依據

綜合參考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 5 月 31 日之帳面淨值及經營狀況、每股盈餘、每股淨值、於股份合併基準日，以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11833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為換股比例(即 2.11833:1)，換發本公司新股予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為此本公司發行新股 2,539,736 股。

(四)日程

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6 月 1 日，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2 日完成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解散登記。

(五)承受消滅公司權利義務之相關事項(包括庫藏股及已發行具有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處理原則)

合併基準日(含)後，消滅公司全部之資產、負債及截至合併基準日仍繼續有效之一切權利義務(包括但不限於智慧財產權、契約等)，均由存續公司概括承受。

(六)被合併或收購公司之基本資料(包括公司名稱、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目前之商品及其用途或服務項目)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7 樓之 5
負責人		高樹國
實收資本額		53,800
主要營業項目		3C 週邊產品銷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註)	資產總額	334,254
	負債總額	252,337
	股東權益總額	81,917
	營業收入	834,373
	營業毛利	107,236
	營業損益	22,574
	本期損益	22,220

註：酷基公司 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111 年第一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11 年 08 月 16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101144460 號函核准。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540,000 千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8 元，總募集金額為 540,000 千元。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增資前 (111 年 6 月 30 日)	增資後 (11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955,822	1,325,486
	流動負債	431,220	465,054
	負債總額	444,632	480,675
	營業收入	762,931	1,662,340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9.36%	31.4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1.66%	285.02%
	速動比率(%)	188.35%	257.88%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5)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6)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無此情形。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截至 111 年第三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111 年第一次	支用金額	預計	540,000	本計畫已依計畫如期執行完畢
		實際	540,00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	
		實際	100%	

3.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增資前 (111年6月30日)	增資後 (111年12月31日)
基本財務 資料	流動資產		955,822	1,325,486
	流動負債		431,220	465,054
	負債總額		444,632	480,675
	營業收入		762,931	1,662,340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9.36%	31.4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1.66%	285.02%
	速動比率(%)		188.35%	257.88%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54,000 千元，所募集資金已全數於 111 年第三季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該計畫募集完成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負債比率由籌資前 39.36% 降至 31.40%，本公司財務結構已獲改善；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分別由籌資前之 221.66% 及 188.35% 上升至 285.02% 及 257.88%，償債能力均有提升。綜上所述，本公司將所募得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有效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籌資效益業已顯現。

(二)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無。

(三) 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無。

(四) 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智慧裝置事業處

本事業處從事電腦周邊產品(如多工延伸系列、電競周邊系列等)、智慧移動產品、創新配件品項(易付穿戴系列、ESG 友善環境系列等)之開發及服務為核心，落實創意與科技為出發點，成就智慧生活為使命的業務宗旨。

衣著穿戴事業處

本事業處從事包袋、服飾、行李箱與相關配件產品的設計、採購、分銷和行銷，通路涵蓋全球並已推出包括 Acer、Xplover、Predator、ConceptD、Killuminati，以及其他自有和授權等多個品牌的系列產品，憑藉多年來的可靠品質，持續創新並優化用戶體驗，繼以環境永續為目標，為商務人士、體育愛好者、電腦/手機遊戲玩家、城市探索者、潮流引領者等，打造更適切的保護用、攜帶用、以及穿著用之解決方案。

解決方案事業處

本事業處以提供技術服務為主，目前著重於 AI 與大數據應用；主要是針對公司內的產品，利用 AI 技術開發相關的應用服務，提高產品價值與改善服務品質，期望能把技術導入生活應用層面，讓科技不再是冰冷且不易理解的資料，而是使用者可以親身的體驗。此外，也會應用此技術協助客戶，應用於電商與客服系統等軟體服務平台。目前進行之主要項目為：

- (1)騎行模式的分析：針對公司 e-Mobility 產品，依據數據分析騎士的使用行為，調整系統的電力輸出，以達到最佳效能的使用狀態。
- (2)路況分析：分析路面的高低起伏狀態，適時提供馬達不同的出力控制，調整使用者與系統出力的最佳分配，讓使用者有最佳的騎行體驗。

2.主要產品之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商品產值 服務項目	110 年度(重編後)		111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電腦周邊產品	1,001,004	69.24	1,187,280	71.42
智慧移動產品	112,902	7.81	106,960	6.43
衣著包袋產品	232,064	16.05	293,348	17.65
其他	99,743	6.90	74,752	4.50
合 計	1,445,713	100.00	1,662,340	100.00

3.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智慧裝置事業處

- (1) e-Mobility 品項: ebii 電動輔助自行車、eKinekt 酷騎桌、e-Scooter 等
- (2) 電腦周邊品項(如電競周邊系列、多工延伸系列、商務周邊系列等)
- (3) 創新配件品項(易付穿戴系列、ESG 友善環境系列等)

衣著穿戴事業處

本事業處提供包袋、服飾、行李箱與相關配件產品的設計、採購、分銷和行銷。

- (1) 包袋包括有後背包、手提包、保護套、自行車包、斜背包、托特包、腰包等。
- (2) 服飾包括有自行車衣、車褲、車帽、與相關配件等，以及針對電競愛好者開發的相關服飾。
- (3) 行李箱則有 20~28" 不等的各式 PC 與 ABS 材質硬箱。

解決方案事業處

本事業處提供企業會員系統、電子商務平台、行動應用程式的開發建置，透過行動裝置提供即時資訊服務與物聯網等應用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智慧裝置事業處

近期因為全球環境和社會結構劇變，反思修善自身之際，該如何能盡地球人之心力，再加上全球移動產業正逐漸產生新浪潮，人與移動設備的溝通，朝向電能與智能的結合，同時從內建智能平台，衍生共享平台之生態圈，各種具有前瞻性和市場性的全方位解決方案，蘊藏無限產品開發之商機。

結合 ESG 節能減碳、環保、戶外運動、健康等生活趨勢，電動輔助自行車已成為個人移動的新興趨勢，倚天酷基不同於市面上已有之電動輔助自行車，三電(馬達，電池，控制器)與車表多為固定式設計，本公司發展「ebii」架構，

將馬達設計為可因使用者需求做前置、中置或後花鼓等配置，且將馬達位置的輪組做單叉設計，可以在 toolless 不用工具的條件下完成馬達拆裝與維修，對於高階自行車玩家而言，這台車仍然有便於選配零組件廠牌的客製化空間，對於初中階自行車使用者而言，design thinking 從使用者需求出發，為自行車創造科技賦能，解決使用者的痛點。

本公司另著手開發「動能轉電能」的專利產品「eKinect 酷騎桌」，提供冀望將心中追求永續環保的信念，能在日常工作生活作息當中，付諸於實際行動的 Green Heart 專業使用者，提供一個兼具多工使用情境的專業產品，除了達到邊工作邊運動的模式，使用者能營造 Healthy Heart，同時藉由專利設計，將使用者每分每秒踩踏的動能，經過精準的智能轉換，顯示螢幕即時有感的呈現，踩踏速度越快、踩踏力道越強，產生的電能數值持續提升，為工作桌上的個人筆記型電腦、手機等行動裝置充電，無須消耗任何一度室電；再加上卓越的簡約無垢外型設計，為公共辦公空間或者使用者居家環境，增添洗鍊高端感。本公司推出功能與設計兼容的「Kinect 酷騎桌」，提供永續綠能的媒介給消費者之外，實踐使用者 Green Heart 的小我行動力，藉此共同呼應母公司宏碁公司在「RE100 倡議」的共同理念。

本公司除了提供永續綠能的媒介給消費者之外，不停地反思如何擴大 Earthion 的影響力，因此本公司著手開發「動能轉電能」的專利產品「eKinect 酷騎桌」，提供冀望將心中追求永續環保的信念，能在日常工作生活作息當中，付諸於實際行動的 Green Heart 專業使用者，提供一個兼具多工使用情境的專業產品，並呼應宏碁集團 RE100 倡議。

除了達到邊工作邊運動的模式，使用者能營造 Healthy Heart，同時藉由專利設計，將使用者每分每秒踩踏的動能，經過精準的智能轉換，顯示螢幕即時有感的呈現，踩踏速度越快、踩踏力道越強，產生的電能數值持續提升，為工作桌上的個人筆記型電腦、手機等行動裝置充電，無須消耗任何一度室電；再加上卓越的簡約無垢外型設計，為公共辦公空間或者使用者居家環境，增添洗鍊高端感。功能與設計兼容的「Kinect 酷騎桌」，實踐使用者 Green Heart 的小我行動力。

衣著穿戴事業處

因應合併公司電腦週邊商品以及騎乘設備既有目標客戶(target audience)之智慧生活週邊需求，從筆記型電腦與騎乘相關 3C 產品之包裝與週邊，向智慧與生活品味穿戴產品發展，進而實踐 ESG 理念導入各式綠色永續材質，成為衣著穿戴事業處之發展重點：

(1)電動滑板車、自行車等需求飆升下，享受運動或移動快感同時，消費者往往忽略安全防護的重要性，造成許多不必要傷亡。根據美國運輸部報告，2019 年全美自行車騎士死亡事故中，有 62% 未穿戴適當防護裝備如頭盔等，在大城市中尤其明顯，如紐約更高達 97%。鑒此，各國政府紛紛制定相關法令，規定個人微移動工具使用者，需穿著一定防護裝備，以降低重大傷亡比例，倚天酷基因此著手開發相關產品，為消費者運動安全把關。

(2)針對商務人士與城市探索者，開發智慧行李箱包

隨著後疫情時代來臨，國內外旅行逐漸復甦，其中尤以商務差旅及國內輕旅行首見春燕。智慧行李箱概念早在數年前便以各式型態出現，也往往吸引到不少科技愛好者。惟在疫情期間，各式旅遊用品銷量下滑，廠商創新意願下降，造成該市場沉寂許久。倚天酷基以科技起家，期以不同 IOT 方案例如：tracker、motion sensor，賦能行李箱包產品，帶給消費者更加便利的出行體驗。

(3)進一步導入各式綠色永續材質，作為全產品線與其包裝

目前倚天酷基已導入回收寶特瓶、回收海洋廢棄物所製成之紗線至包袋產品線。接下來將拓展原料種類與使用之產品線，目標將在接下來兩年內，將綠色永續材質導入至三成以上的產品線中。

解決方案事業處

區塊鏈技術的發展，衍生出如比特幣，以太幣等虛擬貨幣的推出，以及虛擬商品 NFT 的交易，形成了有別於傳統電商平台的交易市場。合併公司基於傳統電商的基礎，與 STARBIT 思偉達簽署合作備忘錄，結合區塊鏈的新創技術，將針對思偉達旗下 NFT 發行交易平台 Jcard 進行區塊鏈技術的通用化，包括跨域跨界資源整合、國際化全球化、產官學合作等，目前的 Jcard 已發展到 3.0 階段，已有多個合作 IP。

本公司亦結合集團企業優勢，持續朝開發資訊蒐集及運用思考下一階段研發重點。未來透過人工智慧結合物聯網之技術，於騎乘自行車或滑板車途中，移動載具不僅能偵測個人健康狀態，預先預警身體危機，還能即時確認路況與感測騎乘環境的空氣品質，落實真正的智慧騎行。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智慧裝置事業處：

(1)電腦周邊品項

倚天酷基從過去仍屬於宏基集團之資訊產品事業群的部門之一，到獨立成為宏基集團小金虎一員迄今，周邊配件產品系列一直是倚天酷基穩紮穩打的根基。縱使周邊配件產品系列已成為紅海戰場，倚天酷基仍秉持創新的初衷，始終在競爭市場中保有差異性和獨創性，從小到一條連結線，大到一座電競座艙，皆透過許多設計、形式、技術相關的專利申請，擘劃出短中長期的產品布局，同時注入創新聚焦的開發技術，隨時滾動式調整因應現今多變的世界脈絡。

倚天酷基領先業界之前瞻性，跨足高端電競產品線，成功第一個申請針對電競座艙專利設計的品牌公司，並且榮獲國內外設計首獎之肯定，提供高端電競體驗的頂尖族群和場域，一個全方位沉浸式的極致享受；因應輕薄筆電和多工兼容的市場趨勢，開發中的 PD 90W Thunderbolt™ 4 Dock，透過獨特的專利結構設計，讓使用者有感功率提升但又兼具安全性和散熱率，外加有極大化的相容性和模組化的可能性，為多工延伸系列增加具有競爭力的代表品項之一。

另外，2021 年下半年開始，世界疫情漸漸趨緩，全球商務人士漸漸恢復過往的頻繁出差，面對各種商務會議的場地限制，新一代的高階商用滑鼠，妥善地結合專利之感測器技術，鉅細靡遺地感測各種使用滑鼠的過面(粗糙如原木桌面或光滑如玻璃桌面)，偵測肉眼看不見的細小特徵紋理，毫無懸念地鎖定每分每秒的坐標點，提供商務人士會議過程中，透過精準的滑鼠移動，流暢精確地進行各種商務簡報。

(2) e-Mobility 產品

未來世界的移動走向電能、智能與共享的生態系，人車溝通及共享平台等解決方案，深具前瞻性和市場性的無限可能。針對個人化的微移動交通工具，全球電動滑板車和電動輔助自行車的市場規模，預計至 2030 年達到 406 億美元。年輕族群對這類型產品的接受度和需求度大幅增加，甚至開發中國家的中階購買力的逐漸上升，更能因應大多數國家快速都市化過程中，人們頻繁地進行短距離的微移動。

本公司在疫情期間經營 XPLOVA 及 NOZA 品牌多年，累積眾多自行車愛好者評價，與國內外知名經銷商如崇越單車等建立合作模式，陸續又推出電動滑板車與即將上市的電動輔助自行車及 eKinect 酷騎桌，可因應各種個人化的使用情境，進而結合行動智能，擘劃硬加軟的全系列產品線，再跨足營造共享生態系。

對於永續綠能的願景，逐漸從理念口號，透過全系列的產品線於個人、

集團甚至異業付諸實現，用實際的產品力和行動力，偕同集團共同打造智慧移動產品藍圖，秉持 ESG 的社會責任迎接未來十年的蓬勃發展。

(3)創新配件品項

2016 年被媒體稱為「電子票證的戰國時代」，對於民眾最有感覺的改變莫過於不用再擔心什麼卡不能搭公車、什麼卡能搭捷運，幾乎一張卡就能全台灣跑透透了。以技術原理而言：電子票證採用的是非接觸式晶片，只要使用相對應的讀卡裝置，就能夠靠卡感應進行支付扣款。倚天酷基藉著深厚工業設計功力及多年技術累積，將獨家研發的最輕 3D 立體感應支付技術，將電子票證穿戴化，同時將智慧生活的便利性，推廣至更多族群與使用場景。

此外，呼應 ESG 已經是全球潮流與企業發展趨勢，企業必須在這場國際賽局中，持續保持領先地位；要落實 ESG 且開始轉型成低碳製造，需要從產品設計、原物料開採及製程開始調整。根據統計，全世界每年會產生大約 800 萬噸的電子廢棄物，然而卻只有 15% 到 30% 的廢棄物獲得了妥善的處理與回收，其餘的則被隨意掩埋，對於環境造成嚴重傷害。目前包括歐盟、美國、日本等國家也都開始重視電子廢棄物回收的議題，許多政府甚至透過立法，要求業者必須回收廢棄的電子用品。本公司藉由多品項的優勢並結合原料商對環保素材的掌握，在電腦周邊產品(鍵盤、滑鼠)與衣著穿戴產品嘗試採用各項環保與回收材質進行生產，開發出符合永續環保，友善環境且具競爭力之各式產品。

衣著穿戴事業處

(1)包袋類

根據歐睿國際 2021 年版的報告指出，全球箱包與行李箱的銷售額估計為 1372 億美元，相較 2020 年為 1234 億美元，而 2025 年預估為 1950 億美元。其中對於背包及商務包的需求分別有近 10% 增長，行李箱亦有約 13% 成長。預計 2022 年至 2026 年之間，全球箱包與行李箱的銷售額將有 8.5% 的複合年成長率，背包產品、商務包產品及行李箱產品的複合年成長率分別為 8.2%、12.0% 及 7.1%。

筆電包部分，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2022 年的資料顯示，全球筆電包市場規模在 2021 年預估有 15.7 億美元，其中 54.84% 為後背包，亞太市場佔全球的份額超過 35%。整體市場在 2022 至 2030 年約有 6.6% 的複合成長率，。

自行車包部分，根據 Industry Research 2022 年的資料顯示，全球自行車包市場規模在 2021 年推估有 1.38 億美元，至 2027 年約有 6.0% 的複合成長率。

(2)服飾類：

根據歐睿國際 2021 年版的報告指出，全球運動服飾的銷售額估計為 1742 億美元，2025 年預估為 2580 億美元，其中年複合成長率達 8.2%。其中機能

運動服飾、戶外服飾、運動時尚休閒服飾分別佔 44%、16%及 40%。而根據西班牙 Compror Acciones 於 2020 年發布的研究數據顯示，運動服飾市場對新冠疫情的經濟影響力，有一定的抵抗力，以美國為例，2019 年假日季時，運動休閒類服飾佔所有服飾的銷售額為 26%，但在疫情影響下，在 2020 年假日季，並已佔到 31%，疫情並推升了線上銷售的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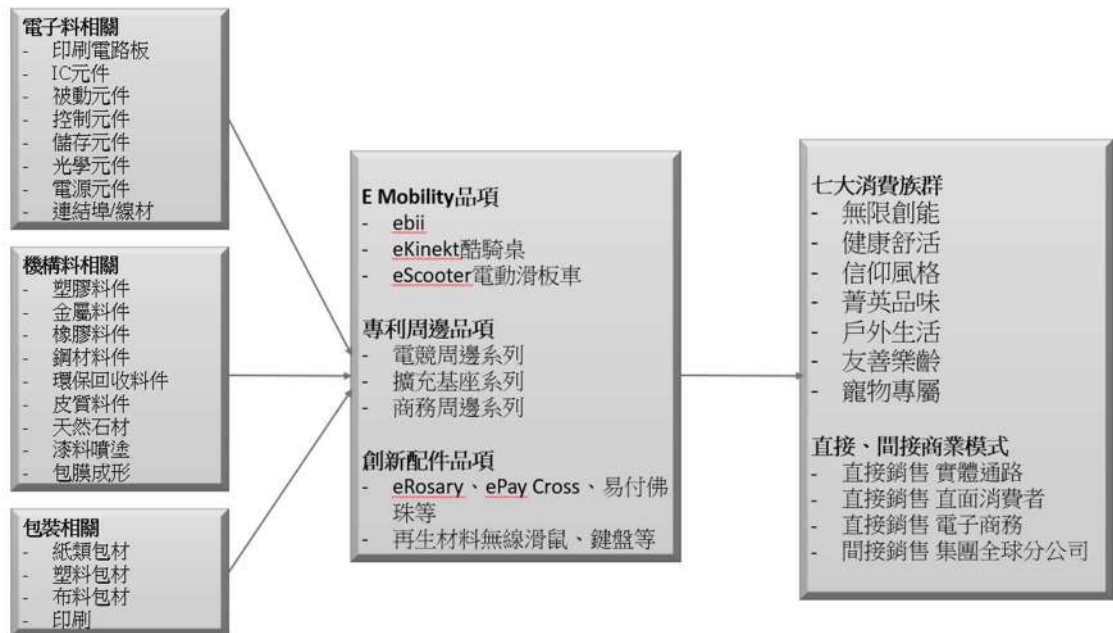
自行車衣部分，根據 Statista 2022 年的資料顯示，全球自行車衣市場規模在 2021 年有 43.2 億美元，至 2025 年約有 7.2%的複合成長率。自行車頭盔部分，根據 Marget Research Future 2021 的預估，全球自行車頭盔市場規模，在 2028 年將達到 11.2 億美金，2021 至 2028 年之複合成長率約為 5.53%。

解決方案事業處

近年資訊產業技術發展趨勢聚焦於 5G 基礎建設(基地台建置與商業模式探索)、物聯網(發展邊緣運算)與人工智慧(技術提升與產品落地)，進而串聯不同的技術來開創新的應用場景和商業模式。而後擴散到不同產業，包括製造業(智慧製造)、金融業(智慧金融)、零售業(智慧零售)、醫療業(智慧醫療)等領域，並從中發展領域專業知識並提供顧問諮詢服務。其中系統整合與資料處理占比超過 70%係受惠於雲端服務、人工智慧、金融科技、資訊安全及雲端服務之應用等議題發酵，同時科技化解決方案的普及也帶動產值的增加。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智慧裝置事業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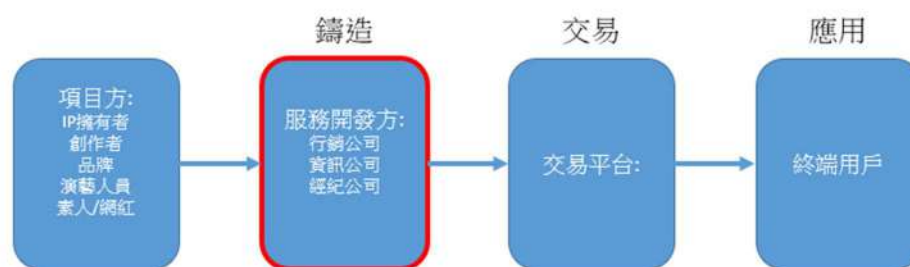


衣著穿戴事業處

上游 - 塑膠業、紡織業等原料業者
 中游 - 箱包皮飾配件製造加工業者
 下游 - 設備提供商、通路商、終端消費者



解決方案事業處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智慧裝置事業處

(1)電腦周邊品項

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等可攜式電子設備在個人及商用廣泛採用，用戶為了簡單連接到設備又同時可供給電力對擴充基座之需求更加高漲。個人擁有設備的帶入(BYOD)的上升趨勢，也推動市場成長。已開發國家和發展中國家的辦公室空間增加和都市化迅速等，也更加帶動市場。全球擴充基座市場今後5年預計繼續穩健成長。針對擴充基座和連接埠等產品線，過去多為專精於高階多工面向之產品規劃，本公司採取連結不同層級之消費族群和功能面向之調整，增加策略性合作夥伴，規劃滿足簡單需求到高端需求之產品規劃，技術深度和產品廣度並進。

因為疫情趨緩，全世界各國解封隨之而來的頻繁商務往來，如何在商務周邊的市場中，注入同中求異的專利技術，提供多工精準的商務周邊系列也成為未來的產品發展重點；同時結合來自過去倚天資訊團隊，長期耕耘的軟體開發整合之優勢，更能打破消費者和科技的藩籬，延伸產品規劃之廣度和深度，適時地搭載專屬軟體，硬底子和軟實力的結合，倚天酷基將陸續推出更具競爭力和獨特性的電腦周邊品項。

近十年來全球環境因為快速消費型產品型態崛起，各種產品生命週期變短後衍生的消費後廢棄物，再加上世界各國統計平均 68%-85%的海洋廢棄物均為各式各樣的塑膠製品，如何有效利用消費後廢棄物和海洋廢棄物，成為每個企業和每個品牌最重要的中長期使命之一。儘管目前電子廢棄物的回收率只有 15%至 30%，但根據麥肯錫公司的預估，未來每年電子廢棄物的回收成長率將可超過 20%，到了 2013 年時將可達到 90 億美元的市場規模，未來商機相當驚人。如何偕同集團之策略和資源，將兩大類廢棄物(PCR 消費後回收再生的材料和 OBP 海洋塑膠廢棄物再生材料)轉換成再生材料，加上創新的外型設計，推出環保回收系列之週邊商品。再透過適切的活動行銷，倡議與所有人齊心協力，希望透過提升友善環境系列的佔比，實踐全集團的使命「拯救地球絕非易事，但只要同心協力，絕非不可能。」

此外，近年由於雲端技術的蓬勃發展，加上 5G 手機之普及，透過智慧手機大幅提高手機遊戲的市占率，針對遊戲市場之高度商機，更推動手遊控制器等，增加電競週邊品項的廣度。

本公司以基礎電競週邊品項當基底，透過電競座艙觸及高端電競玩家，正與產品設計團隊，針對電競桌椅，規劃出獨創的設計元素和外形結構，除了希望能於專利申請再下一城外，更期盼能替遊戲玩家增添融合居家空間之電競品項；鑑於雲端技術的蓬勃發展，加上 5G 手機之普及，透過智慧手機大幅提高手機遊戲的市占率，協同 PC 電競產品系列的經驗值，針對遊戲市場之高度商機，更推動手遊控制器等，增加電競週邊品項的廣度，達成齊頭並進、分進合擊，追求更高目標實現的成長足跡。

(2) e-Mobility 品項

e-Scooter 電動滑板車近來成為年輕人代步的最愛，它能輕鬆的放入汽車後箱，提供使用者最後一哩路的便利；倚天酷基自 2020 年起在歐洲開始耕耘 e-Scooter 市場，累積銷售的經驗值，更能第一時間掌握使用者的需求和規劃具有市場競爭力的產品全系列，例如增加 App 智能控制、極簡入門設計款、極限運動的高階設計款等等，以提供更多不同層級的使用者輕鬆穿梭城市之間。

另外本公司亦將 e-Mobility 品項之小我行動力，轉換成長遠共好的大我影響力，透過國內外同樣追求永續綠能使命的上下游夥伴和同質性企業，以 B2B 的商業模式結盟，讓 ebii、eKinect 酷騎桌的設計理念和永續使命，逐漸推廣至其他企業營業或者辦公空間；並且也透過 App 的開發，能夠記錄自我減碳節能或者動電能轉換的貢獻度之外，進而進行社群化的智能推播和良性競爭，於此倚天酷基持續落實「以科技與創意開發產品，實現智慧生活風格，打破人與科技間的藩籬」的使命，並且落實追求永續 ESG 願景。

(3) 創新配件品項

從 2018 第一代「智慧佛珠」問世，再到與大甲鎮瀾宮跨界合作的加持款「大甲媽祖智慧佛珠」，延伸到天主教的使用者和其使用之場域，攜手梵蒂岡教宗全球祈禱網絡合作推出「智慧玫瑰念珠 eRosary」，將倚天酷基推升至「科技、人文與信仰的完美跨界結合」的領頭羊位階。智慧穿戴外型如何打破框架飾品化？智慧穿戴設計如何展現生活風格？智慧穿戴科技如何傳遞撫慰力量？智慧穿戴科技如何搭配健康管理工具？從 2018 年起定調智慧穿戴產品的藍海市場區隔策略，累積多款創新智慧穿戴產品的開發實力，跨界聯名到贏得標案，隨時正面迎擊產品的迭代。

衣著穿戴事業處

- (1) 環保永續概念抬頭：隨著氣候異常與各種生態浩劫的頻繁發生，消費者對於環境保護、減碳節能等意識愈加覺醒，並透過自身的消費行動，支持在這方面有所行動與貢獻的企業，並對使用的產品，是否具備符合綠色、無毒等標準，更加重視，近年來紡織與時尚業，無論是奢侈品牌、快時尚、運動品牌，皆在材質、製程、回收等方面開始採取相關行動。
- (2) 運動健身風潮興起，帶動相關服飾包袋配件銷售：疫情後消費者更關注健康，並藉由各種運動鍛鍊身體。其中自行車、慢跑、瑜珈尤其為各年齡層皆適宜的項目。以美國為例，NPD Group 2022 年中的研究便顯示，美國多家零售商的自行車銷量比 2019 年增長了 63%，而各式配件的銷量也較去年同期成長了 75%。
- (3) 旅遊業逐漸復甦：隨著各國疫苗接種率的上升，以及因應國際間各項協議而放寬的旅遊限制，加上消費者於疫情期間，久未出國造成的出國度假渴望或出差需求，貝恩公司預測 2022 年末的全球航空旅遊需求，或可恢復到 2019 年水平的八成，進而引領消費者開始選購相關的旅遊用品如行李箱等。

(4)線上社交活動，帶動虛擬商品商機：疫情期間，消費者的社交活動，從實體轉為線上，除了刺激如電競等線上活動的增長，也誘使消費者更願意添購相關的配件服飾等。而 Meta 倡議的元宇宙藍圖，也號稱能帶動上千億美元商機，其成立之 Avatar Store，已推出各種虛擬服飾與配件，多家時尚品牌參與其中共同打造，未來服飾包袋等產品，將不再只存在於實體世界。

解決方案事業處

本公司亦結合集團企業優勢，持續朝開發資訊蒐集及運用思考下一階段研發重點。未來透過人工智慧結合物聯網之技術，於騎乘自行車或滑板車途中，移動載具不僅能偵測個人健康狀態，預先預警身體危機，還能即時確認路況與感測騎乘環境的空氣品質，落實真正的智慧騎行。此外，移動載具結合雲端系統，將騎乘內、外界狀況做記錄且上傳，並透過手機 App 做確認，最後由系統做大數據運算，分析出適當的建議與提供相關參考資料，使智慧移動產業更貼近終端顧客群體驗需求。

4.競爭情形

智慧裝置事業處

綜觀電腦週邊品項的整體市場，同質性商品屢見不鮮(如競爭品牌：華碩、微星、羅技、雷蛇、海盜船等等)；更無須遑論來自中國大陸低價傾銷之白牌品項；但由於倚天酷基站穩硬體核心專利技術之外，更有專屬團隊掌握市場趨勢和創新設計研發等關鍵環節，能在競爭市場中保有差異性和獨創性。

此外，也無懼更劇烈的競爭是來自非電競週邊品項，競爭者除了上述一線品牌，還有其他後起之競爭品牌(如 J5 Create、Targus 等等)，再加上「輕薄」筆記型電腦的設計走向和因為疫情的衝擊，改變了消費者的使用習慣，倚天酷基偕同集團資源，預先洞察趨勢的轉變，掌握筆記型電腦關鍵 IC 之趨勢，能依照趨勢規劃不同層級之多工延伸系列商品，保有一定的市佔率。

從 1999 年 CSR 倡導初期至今，全球各大小企業無不提倡各種宣稱和示忠，但是回歸實踐面導入 ESG 的衡量，各大小企業屢屢相形見拙；倚天酷基秉持宏碁集團提倡的 ESG 治理與策略為利基點，從環境、社會、公司經營的永續(sustainability)發展為指標，持續以企業精神打破人與科技的藩籬，耕耘 ESG 友善環境系列。

電動輔助自行車於歐洲逐漸崛起，市場的熱度成為兵家必爭之地，如何透過垂直整合、異業延展等方式，增加未來成長動能成為一大考驗。倚天酷基將秉持過去訓練台累積的硬體經驗，朝向保留傳統自行車的優勢，賦予創新外型設計與專利機電設計，並且結合智能控制，開創市場差異化的利基點。

衣著穿戴事業處

包袋、服飾、或行李箱市場中，以價格帶而言呈現金字塔狀，上有知名具炫耀性的名牌，如商務包中的 Tumi、運動服飾中的 arc'teryx、行李箱中的 Rimowa 等。中間有講究機能或材質，價格相對較好入手的實用品牌如 Samsonite 旅行

箱包、Thule 運動箱包、或是強調設計感的 Port Design 城市包等。底下則有各式白牌，價格犀利但品質堪慮。本公司在此市場中現階段的定位鎖定中價位，期以兼具可靠品質、關鍵功能、經典設計的形象，贏得目標族群信賴。

解決方案事業處

過去資訊軟體的採購方式以套裝(Package)為主，資訊服務的提供方式以人力(Manpower)為主，同業之間為了取得客戶專案多有削價競爭之趨勢，導致市場迅速飽和，產品差異縮小，利潤也隨著產品上市時間長短而迅速降低。隨著雲端架構發展及技術應用服務成熟，軟體服務的產業競合生態將發生改變，競爭模式也勢必轉而價值差異化，成功的關鍵在於如何為客戶提供不可取代的服務價值。本公司係以一家以創意與科技為出發點，透過資訊通訊產業的技術研發出發，整合供應鏈各項創新技術，本公司最關鍵的創新能力不在於開發前所未見的全新的技術，而是將資通訊產業已研發出之技術應用在各種電腦與 3C 周邊產品、智慧穿戴裝置，以及衣著包袋等，以提供消費者多元產品種類需求為本公司創新能力之定位，結合來自倚天資訊的長期耕耘的軟體開發整合之優勢，感受以消費者為出發點的設計巧思、產品特色和優化後的使用情境。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智慧裝置事業處

從仍屬於宏碁集團之資訊產品事業群的部門之一到 107 年分拆獨立為酷基科技，站穩電腦週邊配件(小到一條連結線，大到一座電競座艙)的研發、設計、生產和銷售之外；期間獲得許多專利申請與設計、形式、技術等相關；但本公司不以此為滿足，憑藉專利技術和獨創的設計開發能力，在電子票證的紅海中，將電子票證穿戴化和飾品化，透過跨界的結盟，持續開創零接觸的感應支付的市佔率。

自 110 年 6 月起倚天資訊與酷基科技正式合併成為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結合來自倚天資訊的長期耕耘的軟體開發整合之優勢，試著打破消費者和科技的藩籬，能從使用智慧裝置事業處推出的眾多智能創新之週邊品項，感受以消費者為出發點的設計巧思、產品特色和優化後的使用情境。

目標消費族群不只侷限其他競爭品牌著重的一般消費、商務族群，而是擴大連結性，跨足樂齡族群、戶外運動族群、信仰修心族群，甚至毛小孩族群，都是我們致力開發之重點目標，以科技與創意開發的產品，讓每個目標族群都能感受智慧生活風格。

更重要的是展望未來，將逐漸形塑的 e-Mobility 藍圖，注入倚天酷基創新的產品規劃和獨特的技術設計，經由各種專利申請和前瞻市場分析，創新、設計與技術點線面的串接，從廣度開展到深度，開創 ESG 相關產品領域的穩健布局。

衣著穿戴事業處

目前產品的設計上，以功能面為主，重視消費者體驗與反饋。故與內外部熟稔使用者經驗(UE)的團隊，針對最新的設計、材質、使用情境趨勢做剖析，制定新產品方向，再交由產品經理與設計師研擬產品藍圖，進而交付工廠製作。

在產業知識與技術趨勢上，與外部相關協會與實驗室合作，定期交流材料應用、加工技術、品管驗證等相關資訊，並送相關同仁參與進修課程，以精進負責領域之知識能量。在供應鏈上，也優先選擇具有一定開發實力的合作夥伴，經由雙方在市場反饋、潮流趨勢、技術進展、材料供給等面向之交流，產出未來一至兩年的技術應用藍圖，逐步因應前端需求做調整，以維持倚天酷基在服飾包袋行李箱領域有利之地位。

解決方案事業處

由於產業技術和趨勢日新月異，除了透過新技術趨勢分析和業務單位定期進行潛在市場調查，產品研發團隊會藉由內部課程進修之外，也透過特定外部課程深耕技術層次，並且定期與國內創新技術龍頭，如工研院、大專院校產學合作單位、新創孵化器單位，進行技術研討和交流，甚至定期與合作夥伴取得未來一到兩年創新技術的時程表，取得先機評估新技術的合作契機和如何導入產品研發與量化，以提升本公司關鍵核心品項產品線的深度和廣度。

2.研究發展部門人員及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110 年度	111 年度
博士	-	-
碩士	5	5
大專/大學	4	-
高中以下	3	-
合計	12	5
年資	10.8	18.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重編後)	111 年度
研發費用	63,067	67,142	80,158	58,466	45,630
營業收入	168,129	201,619	1,030,737	1,445,713	1,662,340
占營業總額比例	37.51%	33.30%	7.78%	4.04%	4.54%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智慧裝置事業處

年度	技術	產品
108	電子系統與人機互動方法	eRosary 玫瑰念珠
108	耳機(耳罩內建之電極，透過新式樣設計技術，以偵測使用者的生理資訊)	Predator Galea500 掠奪者 TrueHarmony™ 3D 音景耳機
109	穿戴式電子裝置	ePay Cross 易付十字架手鍊 × 全國宗座傳信善會 × 一卡通
110	電競座艙 (包括基座、立架與支撐組件，其中立架跨設於基座，支撐組件設置於立架之新型專利技術)	Predator Thronos 掠奪者全功能電競座艙
111	動電能互換裝置	eKinekt 酷騎桌

解決方案事業處

年度	技術	開發成果
108	開發會員應用程式、虛擬會員卡、結合線上下單實體店家取貨服務	運動連鎖通路之會員系統
	電商平台開發，線上交易平台建置與串接，線下訂單物流處理	運動商品電商平台
109	IoT 無線接取協定，IoT 資料庫應用，大數據分析	自行車智慧訓練台應用軟體
111	感測及數據分析，包含自動助力計算系統、自行車最佳路徑規劃系統及自行車訓練提升系統	ebii 電動輔助自行車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智慧裝置事業處

除了鞏固目前 PC 銷售管道，更加強開發電腦週邊品項外其他的創新配件品項，以耕耘不同的銷售領域。例如：

- 大甲媽祖遶境活動配合的智慧佛珠。
- 針對天主教梵蒂岡設計的玫瑰念珠及十字易付手環。
- 疫情肆虐期間，提供各個大型商場、飯店、學校的智慧體溫感測儀。
- 提供長照病患所需要的智慧床墊。

針對電競產品部分，業務發展計畫如下：

- 持續研發新科技、具有獨特性產品，讓玩家對於本公司創新性產品與電競產業有所聯想。例如，之前所開發的全功能的電競座艙(Predator Thronos)，不僅在許多國家銷售，更參與許多大型電競或商場活動。
- 積極參加國際獎項如 Red Dot、Good Design、Computex 台灣精品獎和 CES Innovation Award 等，提高產品的能見度。
- 和設有電競教室學校配合，培養電競選手。例如，高雄樹德工商的電競教室就是採用本公司產品，搭配電競筆電和桌上型電腦一起做網綁銷售。

針對智慧移動產品部分，業務發展計畫如下：

- e-Scooter 電動滑板車進入法國 Fnac 歐洲領導通路。
- ebii、eKinect、極限運動版電動滑板車於 112 年第一季首次問市。

衣著穿戴事業處

持續耕耘現有 IT 通路，鞏固電腦、電競、商務包袋市場，進一步拓展產品線與通路類型，開拓運動包袋服飾配件市場。

解決方案事業處

透過人工智慧結合物聯網之技術，於騎乘自行車或滑板車途中，偵測個人健康狀態，預先預警身體危機，還能即時確認路況與感測騎乘環境的空氣品質，落實真正的智慧騎行。此外，移動載具結合雲端系統，將騎乘內、外界狀況做記錄且上傳，並透過手機 App 做確認，最後由系統做大數據運算，分析出適當的建議與提供相關參考資料，使智慧移動產業更貼近終端顧客群體驗需求。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智慧裝置事業處

長期將朝二個方向進行；一為自有品牌，另一個則為品牌代工。身為宏碁體系，深知品牌的重要性，唯獨擁有自己的品牌，企業方能長久經營。對於產品的定位，並不侷限在電腦週邊品項，結合生活、人文、環境、宗教、科技等，擴展智慧生活風格領域，多角化經營策略。

倚天酷墓的最大優勢在於熟知許多產業製造商，並充分掌握上下游供應鏈，穩健追蹤材料來源、生產製造和物流調配，可以幫品牌通路商規劃出性價比高並品質優良的產品。

衣著穿戴事業處

以環境永續為目標，為不同的目標族群，打造更適切的保護用、攜帶用、以及穿著用之解決方案。

解決方案事業處

- A.建立產業模組：累積開發經驗建立專業系統模組，減少新系統建置的學習與出錯過程，透過 AI 技術建立專家系統，能快速滿足客戶需求並減少系統建置時間，降低開發成本。
- B.商業模式轉換：從系統建置維護的買賣關係轉變成協助推廣服務的合作模式。從一次性付費的商業模式改成依服務次數的分潤模式。強化與客戶間的合作關係，與客戶一同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0 年度(重編後)		111 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銷	1,026,196	70.98	1,234,792	74.28
外銷	419,517	29.02	427,578	25.72
合計	1,445,713	100.00	1,662,340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智慧裝置事業處

目前智慧裝置銷售管道分為零售通路及隨著筆電一起銷售。主要品項為滑鼠、耳機、觸控筆、轉接頭及其他小配件等。2022 年預估全球筆電出貨約 2.2 億台，宏碁品牌筆電占有率為 15%，本公司產品和筆電網綁銷售比例為 5-10%，年出貨量約為 1650K-3300K。加上零售通路出貨量，估算市場占有率約為 3-4%。

衣著穿戴事業處

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的報告，2021 年全球電腦包銷售額約為 15.7 億美金，本公司之此品項市場份額約 0.38%。

解決方案事業處

因規模與投入資源關係，我們著重與客戶的長遠合作，與客戶共同經營共同獲利為主，短期內以深耕產業應用，專注客戶支援，故不擬估算市場占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智慧裝置事業處

經過此次因疫情猛爆性需求之後，PC 的需求力道將逐漸減弱，連同電腦週邊產品也是如此。所幸的是，倚天酷基早已部屬開發其他非電腦週邊產品，例如 e-Scooter 電動滑板車、ebii、eKinekt 和家用電動充電設備等產品，均是針對趨勢潮流所開發出來的產品。

以電動滑板車和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舉例，未來 5-10 年內，全球市場約有 4-5 千萬台需求數量。展現生活風格、追求自我健康、體現環保理念、彈性通勤移動等，再加上共享平台結合物聯網，都是未來拓展 e-Mobility 品項的機會點。

全球電子競技產業在 2022 年末創造近 13.8 億美元的營收。2022 年至 2025 年間的複合年增長率將分別達到 27.6%、23.4%及 19%。2025 年，全球電子競技

收益將按照 13.4% 的穩健複合年增長率，增長至 18.6 億美元。針對電競產品，我們不僅增加產品品項和種類，也和一些設置有電競教室的學校配合，贊助產品推廣電競活動，將產品品牌植入學生心中。

衣著穿戴事業處

Technavio 預估全球旅行與商務包市場，在 2022 年至 2026 年間，約有 7.62% 的複合成長率，預測期間內將成長到 112 億 7,000 萬美元。考量隨著各國疫苗接種率的上升，以及因應國際間各項協議而放寬的旅遊限制，加上消費者於疫情期間，久未出國造成的出國度假渴望或出差需求，本公司推估相關用品如箱包等，將有顯著成長。

Grand View Research 預估全球自行車市場，在 2021 年至 2029 年間，約有 8.2% 的年複合成長率。NPD Group 2022 年中的研究便顯示，美國多家零售商的自行車銷量比 2019 年增長了 63%，而各式配件的銷量也較去年同期成長了 75%。疫情後消費者更關注健康，並藉由各種運動鍛鍊身體，故本公司對於相關用品如箱包、服飾等產品，亦保持正面預測。

解決方案事業處

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在國內穩健之經濟環境及完整之產業結構下，促使國內之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得以穩定發展，加上政府相關預算、人工智慧、智慧製造、智慧金融及智慧零售等議題發酵，帶動我國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呈現平穩之成長趨勢。根據資策會 MIC 預估，預估台灣資訊暨軟體產業產值自 2020 年之新臺幣 3,292 億元，成長至 2024 年之新臺幣 5,624 億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14.3%。

4. 競爭利基

智慧裝置事業處

(1) 電腦週邊品項

倚天酷基擁有針對電競週邊產品的設計實力，所設計之電競筆電及桌機等週邊產品在電競市場上相當熱賣。如有特殊設計的鍵盤(Aethon700)與各式滑鼠及耳機產品。更是其中主打高性能、專為玩家設計的電競品牌利基型產品。現今晶片製程日益精進，倚天酷基全系列的多功能擴充座順應時勢亦具有優秀性價比，且經過嚴苛的擴大相容性測試，甚至橫跨各大品牌電腦，對消費者更具吸引力。

近年亦積極布局於軟硬整合主攻「生活科技」類產品，「易付穿戴系列」更是突顯倚天酷基不只專注於硬體設計，對於軟體搭配增值亦有深入之研究及實績；同時藉由多品項的優勢並結合原料商對環保素材的掌握，有助於開發出符合永續環保，友善環境且具競爭力之各式產品。不但可吸引對保護環境有共鳴之消費者且對公司形象也有正面助益。

(2) e-Mobility 品項

偕同集團內對於 ESG 的長期投入之資源，倚天酷基善於垂直整合與創新規劃，並且透過海外分公司對於市場的前期掌握度，再加上擁有過去倚天時期訓練台上下游供應鏈與軟體開發經驗，對於現行和未來 e-Mobility 產品線的建構，不管是設計，物料，製造和銷售上，都能擁有優於競爭者的全面向策略和落實。

衣著穿戴事業處

- (1)對於電腦產業的深刻了解：電腦包作為現階段主力產品之一，對該產業的深刻了解，有助於耕耘該領域的產品開發、營銷、與競爭力提升。
- (2)多品牌路線圖：除了承自宏碁集團的 Acer, Predator, Nitro, ConceptD 等品牌，亦有倚天酷基自身的 Xplova、Pawbo 品牌，各擁其目標族群，產品設計開發亦據此有不同的依歸，有助於維持產品多元性。
- (3)全球客戶布局與服務經驗。

解決方案事業處：

企業內累積多年的資訊技術與資安管理能力，深厚的技術能力與資源是我們在 AI 及大數據應用領域發展的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智慧裝置事業處

(1)有利因素

- 產業成長(如電競市場及智駕市場)。
- 技術領先(擁有軟硬體整合實力)。
- 產品多元化(產品橫跨了電競與非電競領域且亦包含了 ESG 題材)。
- 代工及品牌兼顧。
- 國內外通路建置。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PC 週邊產品競爭大，壓縮毛利空間，因應對策為增加毛利較高之產品組合(如擴充基座及電動滑板車等產品)。
- 缺料風險導致長短料情況形成資金壓力且生產時間拉長會影響標案及正常鋪貨流程，因應對策為檢視產品設計並避免推出無替代料機制之產品。
- 運費上漲或運輸時間拉長，因應對策為建立適度庫存機制外，也嘗試陸運(Ex：歐亞列車)方式爭取時間。
- 跨領域的研發能量不足，影響產品競爭力，因應對策為持續進行跨部門合作及增加投資於研發與設計，以確保創新動能。

衣著穿戴事業處

(1)有利因素

- 既有 IT 通路中，尚有許多未開始銷售電腦包袋，或對倚天酷基這方面業務不甚熟悉，故成長空間甚大。
- 多品牌產品路線圖，有助於維持產品多元性。
- 全球客戶布局與服務經驗，有助於在最短時間內，掌握市場動態並推展新產品線。

(2)不利因素

- 通貨膨脹拉長消費性產品的購買週期，或拉低消費者對消費性產品的願付金額，因應對策為在確保一定品質的前提下，維繫不同價格區間的產品平衡，並將資源投入在消費者重視的面向，提升產品吸引力，中期並拓展循環經濟運營計畫。
- 運費上漲或運輸時間拉長，因應對策為與各國通路商協調，適度積儲庫存，降低急單可能造成的損失，並持續耕耘在地生產線，降低運費在成本上的比重。
- 供應鏈上游之限用物質(RSL)管理不當，因應對策為與內外部品質監管測試單位合作，貫徹內部品管流程與標準，確保供給物料之安全性。
- 研發設計能量不足，無法支撐業務成長所需之產品競爭力，因應對策為持續投資研發與設計，確保公司內創新的能量。
- 人才流失導致運營與業務推展受阻，因應對策為提供舞台讓有潛力與能力的同仁有發揮的空間，確保溝通順暢度與職務輪調彈性，佐以員工認股計畫，讓全員享有與公司一致的成長紅利。

解決方案事業處

(1)有利因素

- 倚天酷基累積多年的資訊技術能力，以此為依據進入 AI 及大數據領域正可以發揮本身的實力，對於拓展新應用有極大的優勢。

(2)不利因素

- 過去資訊軟體的採購方式以套裝(Package)為主，資訊服務的提供方式以人力(Manpower)為主，同業之間為了取得客戶專案多有削價競爭之趨勢，導致市場迅速飽和，產品差異縮小，利潤也隨著產品上市時間長短而迅速降低。
- 資訊服務產業發展之重要關鍵因素在於專業人才及團隊，技術團隊需同時具備深度且廣泛之專業知識，且因應整合性專案之特殊核心技術及規劃實力需有較長期之涉略及實務經驗來累積人才養成及傳承，以致相關專業人才養成不易。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智慧裝置事業處：

-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娛樂、商務或休閒用品。
-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主要產品以委外加工為主，故不適用。

衣著穿戴事業處：

-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服飾包袋類等用品。
-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主要產品以委外加工為主，故不適用。

解決方案事業處：

-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休閒用品
-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主要產品以軟體研發技術為主，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事業單位	主要	供應狀況
智慧裝置事業處	電子料相關、機構料相關和包裝相關等	透過詢比議程序，精選多個策略合作夥伴，能針對主零件有效的分配、調度和控管
衣著穿戴事業處	尼龍、彈性纖維、PC/ABS 等	與多家供應商合作，維持多區域生產計劃，主要供應國為台灣、越南、義大利等，現階段亦策略性避免採用特有規格原料，藉此減低因貨源單一而造成的供貨風險
解決方案事業處	無	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重編後)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210,181	17.79	-	A 廠商	226,162	15.90	-
2	B 廠商	139,242	11.79	-	B 廠商	168,734	11.86	-
3	C 廠商	109,970	9.31	-	C 廠商	123,368	8.67	-
	其他	722,085	61.11		其他	904,544	63.57	
	進貨淨額	1,181,478	100.00		進貨淨額	1,422,808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向 A 廠商、B 廠商及 C 廠商 111 年度進貨淨額較 110 年度增加，主要係訂單需求增加，而拉高進貨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重編後)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CER	963,426	66.64	母公司	ACER	952,666	57.31	母公司
	其他	482,287	33.36		其他	709,674	42.69	
	銷貨淨額	1,445,713	100.00		銷貨淨額	1,662,340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積極開發業務尋找新客戶，致對母公司之銷貨比重逐年降低。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近二年度主要產品以委外加工為主，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個；新台幣千元

銷 售 量 主要商品 年度 值	110 年度(重編後)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腦周邊	1,917	666,308	1,760	334,695	2,234	891,366	1,832	295,914
智慧移動	25	112,501	—	402	35	90,792	5	16,168
衣著包袋	1,033	147,644	422	84,420	1,011	177,977	678	115,371
其他(註)	165	99,743	—	—	4	74,658	—	95
合計	3,140	1,026,196	2,182	419,517	3,284	1,234,792	2,515	427,548

註：其他收入較無一致之計量單位，故僅依業務型態之內外銷售值顯示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人)	經理人	2	4	4
	一般職員	45	41	41
	研發人員	12	5	6
	合計	59	50	51
平均年歲(歲)		44.7	44.8	45.0
平均服務年資(年)		13.9	11.8	12.0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	4.0	3.9
	碩士	22.0	32.0	33.3
	大專	76.2	62.0	60.8
	高中以下	1.8	2.0	2.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汙染防制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及設立情形之說明：無此情形。
- 2.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此情形。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A.特別休假制度(比照勞基法)。
- B.保險：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團體意外與醫療險、配偶及子女免費團險、員工國外出差旅平險。
- C.保健：提供免費定期健康檢查。
- D.休閒：依年資，提供員工旅遊津貼補助。
- E.獎金：年終獎金、酬勞(盈餘分配)。

F.各類補助：結婚禮金、奠儀、喪葬補助費、傷病慰問金、節慶禮品/禮金、生日禮金、語言進修補助等。

(2)員工進修與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A.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

由人力資源部主辦，由各相關部門推派講師，於新進人員報到時施予職前訓練，包含公司制度、職業安全衛生、品質系統、營業秘密、資訊安全等相關課程，以協助新進人員熟悉與適應工作環境。

B.各部門內部訓練

因應公司長期發展、各單位業務需要及各類專業從業人員之法令要求等，由各部門於每年底擬訂次年度之員工教育訓練計畫及預算經陳報核准後實施，課程範圍涵蓋通識、專業及管理職能訓練等各方面，並於年末，針對執行狀況進行檢視。

C.專業訓練

由營運管理部、人力資源部等相關管理單位，不定期舉辦各類不法侵害、急救、火災/地震等防災講習或演練課程及醫療保健、食安、紓壓等各類主題之健康講座。

D.語言進修及考照費用補助

為鼓勵同仁持續增進語文能力，提供進修費用補助與語文認證考試費用之補助。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凡選擇該條例退休金制度之員工，每月由雇主依勞工每月工資 6%，提撥勞工退休金於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另勞工得在其每月工資 6%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切制度均務求合理、合法化，舉凡員工出缺勤、加班費計算、休假、退休等概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辦理；另視經營績效及工作考核情形發給年終獎金；並為協調勞資關係、增進彼此瞭解、促進勞資合作，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定期舉辦勞資會議，相互溝通意見，以期在合理與制度化的人事及福利制度下，達到勞資關係雙贏之局面。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於資訊環境設有獨立機房並租賃外部 IDC 機房供營運用之重要伺服器之管理。現有營運支援處編制有 4 位資訊管理人員，分別負責系統維護管理、網路與軟、硬體之維運；另因現階段本公司係向關係人宏碁公司租用辦公用地，享有其提供的網路佈建及運作維護等服務。綜上評估，本公司已建立基本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用以控管或維持公司之研發、營運及財會等重要功能，透過定期檢視和評估資訊控制循環，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提升資通安全及應變能力。

(2) 資通安全政策

針對本公司在電腦系統、網路、資料、設備、人員、防毒及防駭客等有關資訊作業環境，予以納入安全管理機制，並建立一套防範及緊急應變措施，適時做好資通安全宣導，確保本公司資訊作業安全。

(3) 具體管理方案

- A. 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 B.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 C. 網路安全管理
- D. 系統存取控制
- E. 實體設備、周邊及環境之安全管理
- F. 資訊安全事件緊急處理機制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每年檢視盤點資安設備、服務、人力，編列資安管理相關的資源。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合約	智源國際科技(股)公司	2021年9月9日至2022年9月8日(自動續約一年)	產品採購合約	禁止轉讓本合約權利義務，惟倚天酷睿轉讓予關係企業不在此限
採購合約	和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起始日2020年6月18日(至本合約終止前為止)	產品採購合約	1.最小訂購量3K 2.禁止轉讓本合約權利義務，惟倚天酷睿轉讓予關係企業不在此限
採購合約	Case Labs PTE LTD	2022年3月23日至2023年3月22日(自動續約一年)	產品採購合約	1.最小訂購量3K 2.禁止轉讓本合約權利義務，惟倚天酷睿轉讓予關係企業不在此限
採購合約	太倉億海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6日至2023年7月15日	產品採購合約	1.對他方機密資訊應負保密義務 2.禁止轉讓本合約權利義務
綜合授信約定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2年12月14日~2023年9月6日	授信額度	無
商標授權契約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023年12月	商標授權	不得將商標使用於特定產品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註 2)	110 年(註 3)	111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註 4)		544,393	718,550	1,325,4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1)				478	794	709
無形資產				-	202	2,471
其他資產(註 1)				202,346	221,299	202,036
資產總額				747,217	940,845	1,530,70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59,157	495,486	465,054
	分配後			359,157	495,486	465,054
非流動負債				20,023	15,198	15,6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79,180	510,684	480,675
	分配後			379,180	510,684	480,67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2,440	415,925	1,050,026
股 本				100,000	125,397	600,000
預收股本				-	-	-
資本公積				300,642	348,324	413,7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6,689	53,985	187,329
	分配後			46,689	53,985	106,577
其他權益				(154,891)	(111,781)	(151,04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63,232	14,236	-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12,365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68,037	430,161	1,050,026
	分配後			368,037	430,161	969,27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最近五年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2：本公司於110年6月發行新股吸收合併宏碁公司之子公司酷基科技(股)公司，該項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註3：本公司於111年3月受讓取得母公司宏碁(股)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遊戲(股)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項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109年度不含此業務

註4：該年度未有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註 2)	110 年(註 3)	111 年
流動資產		371,460	283,656	503,840	640,244	1,216,4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1)		2,356	1,146	478	794	709
無形資產		-	-	-	202	2,471
其他資產(註 1)		155,327	171,883	223,325	255,868	248,620
資產總額		529,143	456,685	727,643	897,108	1,468,2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0,534	126,394	339,583	451,749	402,562
	分配後	140,534	126,394	339,583	451,749	402,562
非流動負債		7,496	23,186	20,023	15,198	15,6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8,030	149,580	359,606	466,947	418,183
	分配後	148,030	149,580	359,606	466,947	418,183
股本		200,000	160,000	100,000	125,397	600,000
預收股本		-	-	-	-	-
資本公積		300,642	300,642	300,642	348,324	413,7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8,554	26,445	46,689	53,985	187,329
	分配後	58,554	26,445	46,689	53,985	106,577
其他權益		(178,083)	(179,982)	(154,891)	(111,781)	(151,04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63,232	14,236	-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12,365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81,113	307,105	368,037	430,161	1,050,026
	分配後	381,113	307,105	368,037	430,161	969,27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最近五年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2：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發行新股吸收合併宏碁公司之子公司酷基科技(股)公司，該項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註 3：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受讓取得母公司宏碁(股)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遊戲(股)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項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109 年度不含此業務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註 1)	110 年(註 2)	111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註 3)			1,030,737	1,445,713	1,662,340
營業毛利				152,485	221,198	259,541
營業損益				(32,445)	42,667	93,9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993	12,707	26,746
稅前淨利				(20,452)	55,374	120,67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4,325)	28,631	135,312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24,325)	28,631	135,3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275	43,349	(39,2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0	71,980	96,053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39,756)	7,296	133,344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2,907	18,983	1,968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2,524	2,352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14,665)	50,814	94,08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3,061	18,830	1,968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2,554	2,336	-
每股盈餘(註 4)				(0.81)	0.95	3.0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發行新股吸收合併宏碁公司之子公司酷基科技(股)公司，該項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註 2：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受讓取得母公司宏碁(股)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遊戲(股)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項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109 年度不含此業務

註 3：該年度未有合併財務報告

註 4：本公司因於 111 年第 2 季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係完全追溯調整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註 1)	110 年(註 2)	111 年
營業收入	168,129	201,619	914,153	1,240,807	1,458,833
營業毛利	86,587	88,973	140,495	202,478	244,852
營業損益	(54,035)	(75,709)	(38,559)	24,771	80,8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32	4,857	17,799	25,544	35,221
稅前淨利	(47,303)	(70,852)	(20,760)	50,315	116,09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8,315)	(72,109)	(24,325)	28,631	135,31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8,315)	(72,109)	(24,325)	28,631	135,3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437)	(1,899)	25,275	43,349	(39,2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3,752)	(74,008)	950	71,980	96,053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48,315)	(72,109)	(39,756)	7,296	133,344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12,907	18,983	1,968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2,554	2,352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73,752)	(74,008)	(14,665)	50,814	94,08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13,061	18,830	1,968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2,554	2,336	-
每股盈餘(註 3)	(1.61)	(2.40)	(0.81)	0.95	3.0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發行新股吸收合併宏碁公司之子公司酷基科技(股)公司，該項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註 2：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受讓取得母公司宏碁(股)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遊戲(股)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項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109 年度不含此業務

註 3：本公司因於 111 年第 2 季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係完全追溯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	張惠貞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	張惠貞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	張惠貞	無保留意見
11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	唐嘉鍵、高靚玟	無保留意見(註)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	高靚玟、唐嘉鍵	無保留意見(註)

註：無保留結論加強調事項段落

-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
- 3.本國發行公司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七年，或外國發行公司最近連續七年財務報告皆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應說明未更換會計師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不適用。

二、財務分析：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註 1)	110 年 (重編後)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註 2)		50.75	54.28	31.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1,184.10	56,088.24	150,383.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1.58	145.02	285.02
	速動比率(%)			132.69	123.07	257.88
	利息保障倍數			(34.14)	191.64	3,001.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70	5.25	5.30
	平均收現日數(日)			55	70	69
	存貨週轉率(次)			12.46	13.69	12.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35	5.77	4.97
	平均銷貨日數(日)			30	27	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69.38	2,273.07	2,212.5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2	1.71	1.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1)	3.42	10.95
	權益報酬率(%)			(7.21)	7.17	18.2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10)	11.69	11.90
	純益率(%)			(2.36)	1.98	8.14
	每股盈餘(元)(註 6)			(0.81)	0.95	3.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3	10.71	16.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4	註 4	註 4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3	11.46	6.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01)	32.23	16.98
	財務槓桿度			0.98	1.01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曾增加：主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使長期資金增加。
- 3.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使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增加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稅前息前淨利增加及財務成本降低所致。
- 5.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 111 年資產總額增加所致。
- 6.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11 年度稅後純益較 110 年度增加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8.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度現金增加所致。
- 9.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以重編後數值計算

註 2：該年度未有合併財務報告

註 3：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定義，故不適用

註 4：109 年度及以前年度未出具合併財務報表，財務資料計算不滿五個年度，故不適用現金流量允

當比率

註5：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6：本公司因於111年第2季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係完全追溯調整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註 2)	110 年 (重編後)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98	32.75	49.42	52.05	28.4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494.44	28,821.20	81,184.10	56,088.31	150,383.1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64.32	224.42	148.37	141.73	302.17
	速動比率	220.16	181.32	128.39	117.65	270.88
	利息保障倍數	(47,302)	(95.66)	(34.67)	173.92	2,887.7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81	14.34	5.96	4.69	5.08
	平均收現日數	26	25	62	78	72
	存貨週轉率(次)	2.65	2.24	10.98	13.79	11.9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78	12.01	10.30	5.38	4.83
	平均銷貨日數	138	163	34	26	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9.13	115.15	1,125.80	1,950.90	1,941.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9	0.41	1.54	1.53	1.2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32)	(14.51)	(4.03)	3.55	11.44
	權益報酬率(%)	(11.56)	(20.96)	(7.21)	7.17	18.2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9.45)	(15.38)	(5.18)	10.62	11.45
	純益率(%)	(28.74)	(35.76)	(2.66)	2.31	9.28
	每股盈餘(元)(註 4)	(1.61)	(2.40)	(0.81)	0.95	3.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註 1	註 1	8.19	13.7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1	註 1	註 1	6.07	4.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1)	(1.55)	(21.52)	47.28	17.22
	財務槓桿度	1.00	0.99	0.99	1.01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曾增加：主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使長期資金增加。
3.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使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增加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稅前息前淨利增加及財務成本降低所致。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11 年度稅後純益較 110 年度增加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 111 年度現金增加所致。
8.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定義，故不適用

註 2：以重編後數值計算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本公司因於111年第2季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係完全追溯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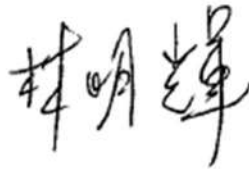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靚玟及唐嘉鍵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明輝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2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附錄二。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參閱附錄三。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重編後)	111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18,550	1,325,486	606,936	84.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4	709	(85)	(10.71)
無形資產		202	2,471	2,269	1,121.89
其他資產		221,299	202,036	(19,263)	(8.70)
資產總額		940,845	1,530,701	589,856	62.69
流動負債		495,486	465,054	(30,432)	(6.14)
非流動負債		15,198	15,621	423	2.78
負債總額		510,684	480,675	(30,009)	(5.88)
股本		125,397	600,000	474,603	378.48
資本公積		348,324	413,737	65,413	18.78
保留盈餘		53,985	187,329	133,344	247.00
其他權益		(111,781)	(151,040)	(39,259)	35.12
權益總額		430,161	1,050,026	619,865	144.10
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差異金額達 10,000 千元且變動比例達 20%以上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因辦理現金增資同時營收獲利提升使現金增加所致。					
2. 資產總額增加：主係因辦理現金增資同時營收獲利提升使現金增加所致。					
3. 股本增加：主係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因業績提升使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5.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增加所致。					
6. 權益總額增加：主係因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二)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均與正常營運活動相關，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 (重編後)	111 年	差異	
				金額	%
銷貨收入淨額		1,445,713	1,662,340	216,627	14.98
營業成本		1,224,515	1,402,799	178,284	14.56
營業毛利		221,198	259,541	38,343	17.33
營業費用		178,531	165,614	(12,917)	(7.24)
營業淨利(損)		42,667	93,927	51,260	120.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07	26,746	14,039	110.48
稅前淨利(損)		55,374	120,673	65,299	117.92
所得稅利益(費用)		(26,743)	14,639	41,382	(154.74)
本期淨利(損)		28,631	135,312	106,681	372.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349	(39,259)	(82,608)	(190.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980	96,053	24,073	33.44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296	133,344	126,048	1,727.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0,814	94,085	43,271	85.16
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差異金額達 10,000 千元且變動比例達 20% 以上者)					
1. 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係電競相關電腦周邊銷售量提升帶動營收及毛利成長，同時透過業務整合，使合併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係因股利收入及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3. 所得稅利益增加：主係因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增加所致。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係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增加所致。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營收獲利帶動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並無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僅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參酌業務發展、客戶預估之需求及近期營運概況等相關資訊做為評估基礎，訂定年度出貨目標，並預估未來業績將會持續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會計項目	110 年(重編後)	111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53,082	76,053	22,971	43.27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36,674	78,616	41,942	114.36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45,954)	520,282	566,236	1,232.18
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差異金額達 10,000 千元且變動比例達 20%以上者)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因營運規模成長，且獲利上升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增加：主係收回關係人借款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111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112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3)	預計現金賸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93,125	57,744	(31,800)	919,069	-	-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預期營運規模持續增長使淨變動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係收取本公司所投資之有價證券之現金股利。					
(3)融資活動：主要係辦理現金增資及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故對本公司財務與業務並無重大不良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係為配合營運需要，轉投資酷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最近年度尚無增資計畫，本公司未來會視需求擴大營運規模或於國內外成立子公司。本公司目前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及「子公司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並能落實各項管理機制之執行，以使各轉投資事業能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 公司名稱	原始投 資金額	111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項目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酷基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15,354	11,184	電腦週邊產品之 相關銷售業務	營運情形良好	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專注於「以科技帶動智慧生活風格」，致力推動提升生活風格的智慧穿戴產品與 3C 週邊產品等為營運核心，故所經營的商品範疇多元，運營上兼具彈性與效率，考量欲對接的渠道例如：亞馬遜電商、沃爾瑪零售，儼然成為美國家庭生活日常最主要的購物渠道，且為因應美國民眾透過線上、下渠道的消費習性，並運用宏碁集團品牌(acer、ConceptD、Predator、Vero 等)富有國際知名度特性，用以創造產品溢價優勢來拓展商品範疇多元化。

鑒於拓展美國市場的契機，本公司短期目標以零售渠道開拓及客戶關係經營為主，輔以銷售流程、海外倉儲商品存貨管理制度建立，中長期發展策略則以提升團隊在地業務開拓能力、尋求新通路代理商進行合作整併，以利轉型為美國當地專業進口服務商，將於進口貿易業務的基礎上，擴增售後服務範疇等在地化，故擬規劃在美國設立 100% 子公司，負責開拓市場渠道業務、在地銷售，及經營管理直接客戶關係等業務，惟本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預計投資金額待董事會通過後決定。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銀行借款動撥率低，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損益尚不致造成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國內外電信增值網路業務、電腦軟硬體應用系統之設計、銷售、出租及電腦創新週邊產品與生活智慧產品之銷售等相關業務，外銷係以美金收款，部分商品存貨係向國外廠商採購，外幣支付則以美金為主。110 年度(重編後)及 111 年度兌換損益分別兌換損失 3,342 千元及兌換利益 9,485 千元，占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0.23% 及 0.57%。為求有效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的經營風險，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外匯

部門保持密切聯繫，掌握即時匯市資訊，以做為外匯部位之管理及對客戶報價及原料採購之重要參考資訊，除了依交易模式所產生自然避險部位，同時視匯率的波動情形，並適度的採用避險工具，以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將持續監控上游原物料價格波動情形，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機動調整產銷策略，以降低因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專注本業發展同時秉持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時，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程序辦理。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智慧裝置事業處

本事業處未來發展方向主係朝環保永續產品、e-Mobility 產品及動能轉電能產品為主，並結合疫後人們返回辦公室之裝置需求市場，主軸產品訴求為生活風格及提升生產力之整合型功能，未來預計持續投入營業收入之 1.5%~2.5%之金額為研發費用，並將視本公司營運狀況與市場趨勢及國家政策以穩健投入，並視各項研發計畫，持續投入研發經費，適時推出符合客戶及終端使用者需求之新技術及服務，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及市場占有率。

2.衣著穿戴產品事業處

為提升包袋服飾行李箱產品之競爭力，將增加在產品設計、新材料開發導入，新科技應用上的資源投入並逐步調整。

3.解決方案事業處

本事業處與智慧裝置事業處合作，除了持續進行 NFT 與元宇宙相關技術與應用開發外，將投入部分資源進行 AI 與大數據分析的計畫，特別是針對公司接下來投入的 e-Mobility 相關產品。著重在騎行者的行為模式與路況分析，分析的結果可以反饋到產品設計上，以提供使用者更好的騎行體驗。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辦理，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參考，以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因國內外法律變動而對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密切注意所屬產業及技術之變化，掌握產業脈動及市場資訊，隨時收集產業相關技術與趨勢變化之相關資訊，提供給經營管理階層作為決策參考，以彈性迅速調整營運策略並擬訂因應措施。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不致於造成立即重大的衝擊。

本公司於資訊環境設有獨立機房並租賃外部 IDC 機房供營運用之重要伺服器之管理。現有營運支援處編制有 4 位資訊管理人員，分別負責系統維護管理、網路與軟、硬體的維運；另因現階段本公司係向關係人宏碁公司租用辦公用地，享有其提供的網路佈建及運作維護等服務。綜上評估，本公司已建立基本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用以控管或維持公司之研發、營運及財會等重要功能，透過定期檢視和評估資訊控制循環，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提升資通安全及應變能力。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向秉持誠信公正、完整託付、創新開發及客戶信賴之企業核心價值，致力維持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及積極拓展業務，並遵守法令規定，對內積極強化管理與績效提升，對外維持良好企業形象並提升產品與服務品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之情事。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制定之相關管理辦法辦理之，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提供各式專業電腦週邊產品及軟體整合開發服務，供應商包含國際知名大廠，且互動往來良好並維持長期合作關係，以確保供貨來源穩定及分散進貨風險。另本公司仍在營運拓展初期，且本公司為上市公司宏碁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設計產品，並制定全球產品方向及策略，透過宏碁集團全球化資源進行國際市場拓展，雖有銷售集中之情形，實際上並無銷售集中單一客戶之風險，故客戶銷售集中度較高，然本公司持續開拓營運布局，積極於多元產業擴展服務範圍且與終端客戶接洽，未來於主要研發產品上市後，亦規劃接洽國際大廠設計代工業務，並逐步拓展銷售渠道增進自家產品販售之可能性，應可降低單一對象銷貨比重偏高之重大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有 5 席法人董事及 2 席監察人，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全面改選，共選出董事 7 席(法人董事 3 席及獨立董事 4 席)，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上述重大事件主要係為強化公司治理並規劃申請創新板上市，並無經營權變動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宏基公司有下述訴訟案尚於進行中，相關訴訟如下：

- (1) 美國某公司於加州州法院對宏基公司提起違反保密合約及營業秘密訴訟，宏基公司已積極委託律師處理，惟宏基公司已根據該案發展情況適當估列相關準備以為因應，因此對宏基公司之財務與業務並無立即重大之負面影響。
- (2) 宏基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接獲第三人主張專利侵權或要求專利授權之通知，儘管宏基公司並不預期其結果（個別或整體）對財務狀況或業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惟法律程序結果難以預料，因此爭議解決方案可能對宏基公司特定期間的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 (3) 由於國際稅務環境變化快速，宏基公司在全球多國面臨各式各樣的稅務挑戰與各地稅務機關有不同見解，宏基公司對於符合認列負債準備條件之稅務案件(包括但不限於所得稅、扣繳稅及營業稅等)已依相關規定適當估算以為因應。然由於稅務問題通常較為複雜且耗時多年始能釐清，其結果難以預料，因此最終結果可能對宏基公司特定期間之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綜上評估，上述訴訟事件皆屬宏基公司企業經營所衍生之民事糾紛，經評估應無其他重大違反法令或誠實信用原則之行為，對其未來正常營運亦無重大影響，應不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故並無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4.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智慧裝置事業處

A.全球政經局勢及新冠疫情影响

由於全球的政治經濟局勢之不確定性變高，如中國與美國間之貿易戰、新型冠狀病毒對市場造成的衝擊、俄烏戰爭及全球通膨均使經濟運行處於不穩定狀態而提高企業的經營難度。另 109 年起全球因為新型冠狀病毒影響，市場結構與航海運輸量、時間均產生巨大衝擊。

因應對策：

智慧裝置事業處有多元的產品線，滾動式調整產品線的配比與透過合作物流夥伴做有效的合併運輸調整，另外本公司會隨時注意新冠肺炎疫情及國際情勢之變化，適時增加現金水位因應經濟風險，財務及業務人員定期及不定期檢視應收款項的回收情形，因應客戶需求及原材料供應狀況有效調節控管存貨量，以提升經營管理績效。

B.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變化之風險

隨著電子產品市場之持續性發展、消費市場之轉變及電子產品的推陳出新，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需求量取決於消費者的喜好及各國政府的策略，產品設計須符合市場潮流的趨勢，而各政府部門的相關措施亦影響消費性 3C 產品的銷售與需求。

因應對策：

本公司之研發及業務人員會隨時關切相關的市場需求變化以掌握先機，並積極尋找各式商機，開發出更符合市場需求及技術領先的產品，以減少消費性電子產品因需求變化所造成的風險，並也同時留意相關政府的政策轉變，以降低政府政策所帶來的不利影響。

(2)衣著穿戴事業處

- A.通貨膨脹拉長消費性產品的購買週期，或拉低消費者對消費性產品的願付金額：在確保一定品質的前提下，維繫不同價格區間的產品平衡，並將資源投入在消費者重視的面向，提升產品吸引力，中期並拓展循環經濟運營計畫。
- B.各國關稅協定的變更：在確保品質無虞的前提下，確保代工廠生產國家的多元性，以適時調整供應鏈布局。
- C.運費上漲或運輸時間拉長：與各國通路商協調，適度積儲庫存，降低急單可能造成的損失，並持續耕耘在地生產線，降低運費在成本上的比重。
- D.供應鏈上游之限用物質(RSL)管理不當：與內外部品質監管測試單位合作，貫徹內部品管流程與標準，確保供給物料之安全性。
- E.研發設計能量不足，無法支撐業務成長所需之產品競爭力：持續投資研發與設計，確保公司內創新的能量。
- F.人才流失導致運營與業務推展受阻：提供舞台讓有潛力與能力的同仁有發揮的空間，確保溝通順暢度與職務輪調彈性，佐以員工認股計畫，讓全員享有與公司一致的成長紅利。

七、其他重要事項：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

為強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資訊安全管理，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資訊系統，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提升同仁對資訊安全之認知，保障權益，符合資訊安全相關規定，本公司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及風險評估：

- 1.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資通安全檢查」，並定期檢視此規範之有效性。
- 2.本公司因向關係人宏基公司租用辦公用地，享有其提供的網路佈建及運作維護等服務，另本公司現有營運支援處編制有 4 位資訊管理人員，由本公司資安主管偕同出租人宏基公司辦理年度資安檢查。
- 3.加強員工資訊安全概念，定期宣導資訊安全之重要性，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
- 4.為使資訊系統損害發生時能儘速順利恢復業務，降低可能的損失與風險，本公司制定「資料備份機制」及「災難復原計劃」，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並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
- 5.為確保資訊系統安全，資料的存取需經適當的授權，並定期檢查授權是否允當，以防範機密資料外流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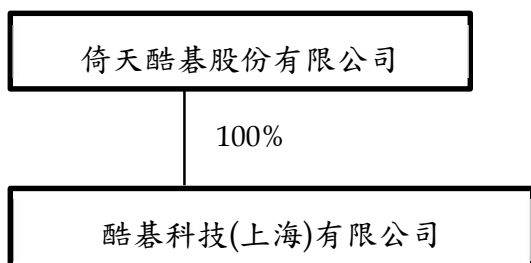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架構：

日期：111 年 12 月 31 日



2. 各關係企業間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千股，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基本資訊			
		股數(股)	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酷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不適用 (註 1)	15,354 (USD 500) (註 2)	100%	108/07/03	中國	46,583	電腦周邊產品之相關

註 1：無註冊登記股本數

註 2：依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D：NTD=1:30.708 換算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酷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2,492	15,909	46,583	203,507	13,052	11,184	N.A.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酷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藍紹文	NA	100
	監察人	陳玉玲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

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2432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7樓之5
電 話：(02)2696029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9
(八)質押之資產	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十二)其 他	49～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5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
3.大陸投資資訊	53
(十四)部門資訊	54～55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高樹國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一及附註十二(二)所述，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受讓取得其母公司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宏基遊戲股份有限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重編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本會計師並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之相關認列，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分佈全球不同地區，且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需依據個別銷售條件辨認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之時點，據以認列銷貨收入，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與財務報導相關之內部控制；了解該公司與客戶間之交易條件，並抽核相關交易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針對主要銷售客戶收入進行趨勢分析；另，選取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係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該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電腦創新週邊產品與生活智慧產品，其市場競爭激烈致產品價格變動較快，另產品亦可能不符市場需求而產生呆滯情形，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存貨之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處理；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及測試存貨是否分類於適當庫齡區間；執行存貨淨變現價值測試以評估跌價損失認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靚玟



會計師：

唐嘉鍵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民國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倚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93,125	59	217,344	2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 39,713	3	46,760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六))	48,911	3	125,636	13	2170	應付帳款	291,475	19	260,042	28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十六)及七)	255,115	17	194,636	2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353	-	11,823	
1200	其他應收款	1,216	-	1,013	-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	92,813	6	121,712	1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929	-	71,174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1,714	1	25,123	3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06,942	7	96,138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961	-	5,034	1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9,248	1	12,60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九))	11,230	1	7,314	1
流動資產合計		1,325,486	87	718,550	7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1,208	-	2,401	-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124,240	8	168,164	18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6,528	-	12,38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709	-	79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59	-	2,89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1,199	-	2,782	1	流動負債合計		465,054	30	495,486	5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七))	6,446	1	6,577	1	非流動負債：					
1780	無形資產(附註七)	2,471	-	202	-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998	-	2,42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21,051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二))	13,123	1	10,821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六(十一))	45,913	3	39,547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	-	405	-
198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1,856	-	2,555	-	2645	存入保證金	1,500	-	1,54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30	-	1,67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621	1	15,198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5,215	13	222,295	24	負債總計		480,675	31	510,684	54
資產總計											
		\$ 1,530,701	100	940,845	100	權益(附註六(十三)及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000	39	125,397	13
						3200	資本公積	413,737	27	348,324	3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985	4	143,269	15
						3350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33,344	9	(89,284)	(9)
						保留盈餘小計		187,329	13	53,985	6
						3400	其他權益	(151,040)	(10)	(111,781)	(1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50,026	69	415,925	44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14,236	2
						權益總計		1,050,026	69	430,161	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30,701	100	940,845	100

董事長：高樹國

經理人：鍾逸鈞

會計主管：鄭嘉豪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七及十四)	\$ 1,662,340	100	1,445,7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七及十二)	(1,402,799)	(84)	(1,224,515)	(85)
	營業毛利	259,541	16	221,198	15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五)(六)(七)(八)(十一)(十四)(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7,782)	(4)	(70,698)	(5)
6200	管理費用	(51,918)	(3)	(49,32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630)	(3)	(58,466)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4)	-	(39)	-
	營業費用合計	(165,614)	(10)	(178,531)	(12)
	營業淨利	93,927	6	42,667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八)(十)(十八)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538	-	1,043	-
7190	其他收入	12,466	1	7,4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782	-	4,506	-
7050	財務成本	(40)	-	(29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746	1	12,707	1
	稅前淨利	120,673	7	55,374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二))	14,639	1	(26,743)	(2)
	本期淨利	135,312	8	28,631	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二)及(十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794	-	84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3,924)	(2)	42,695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59)	-	(16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0,089)	(2)	43,370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0	-	(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30	-	(2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259)	(2)	43,349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6,053	6	71,980	5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3,344	8	7,296	1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968	-	18,983	1
8620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2,352	-
		\$ 135,312	8	28,631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4,085	6	50,814	4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968	-	18,830	1
8720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2,336	-
		\$ 96,053	6	71,980	5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母公司業主	\$ 3.00		0.24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04		0.63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0.08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4		0.95	
	稀釋每股盈餘(元)				
	母公司業主	\$ 2.95		0.24	
985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04		0.63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0.08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99		0.95	

董事長:高樹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逸鈞



會計主管:鄭嘉豪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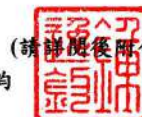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 量 數	合 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合 併 前 非屬共同 控制股權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0,000	300,642	143,269	(96,580)	46,689	-	(149,139)	(5,752)	(154,891)	63,232	12,365	368,037		
追溯調整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之前手權益	-	-	-	-	-	-	-	-	-	5,286	1,034	6,320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00,000	300,642	143,269	(96,580)	46,689	-	(149,139)	(5,752)	(154,891)	68,518	13,399	374,357		
本期淨利	-	-	-	7,296	7,296	-	-	-	-	18,983	2,352	28,6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8	42,695	675	43,518	(153)	(16)	43,3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296	7,296	148	42,695	675	43,518	18,830	2,336	71,980		
合併發行新股	25,397	47,682	-	-	-	-	-	-	-	(73,079)	-	-		
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合併	-	-	-	-	-	(349)	-	(59)	(408)	(33)	(15,735)	(16,176)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5,397	348,324	143,269	(89,284)	53,985	(201)	(106,444)	(5,136)	(111,781)	14,236	-	430,161		
本期淨利	-	-	-	133,344	133,344	-	-	-	-	1,968	-	135,3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30	(43,924)	3,835	(39,259)	-	-	(39,2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33,344	133,344	830	(43,924)	3,835	(39,259)	1,968	-	96,05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89,284)	89,284	-	-	-	-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4,603	(174,603)	-	-	-	-	-	-	-	-	-	-		
現金增資	300,000	240,000	-	-	-	-	-	-	-	-	-	540,000		
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合併	-	-	-	-	-	-	-	-	-	(16,204)	-	(16,20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6	-	-	-	-	-	-	-	-	-	16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0,000	413,737	53,985	133,344	187,329	629	(150,368)	(1,301)	(151,040)	-	-	1,050,026		

董事長：高樹國



經理人：鍾逸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鄭嘉豪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0,673	55,374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	(2,538)	(1,043)
折舊費用	3,916	10,154
攤銷費用	164	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4	39
利息費用	40	290
股利收入	(10,629)	(6,96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6	-
租賃修改利益	-	(1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	7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66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715)	(4,1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	76,441	(95,6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479)	3,731
其他應收款	(203)	(81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5	6,584
存貨	(10,804)	(31,176)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6,295)	3,146
淨確定福利資產	(1,572)	(12,7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667)	(126,948)
應付帳款	31,433	106,14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70)	3,170
其他應付款	(28,899)	3,03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409)	14,833
退款負債	(5,854)	1,267
合約負債	(8,475)	8,270
其他流動負債	(1,836)	1,099
負債準備	3,916	5,3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594)	142,0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6,261)	15,0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5,697	66,262
收取之利息	2,538	1,043
支付之利息	(40)	(290)
支付之所得稅	(2,142)	(13,9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053	53,082

(續次頁)

董事長：高樹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逸鈞



會計主管：鄭嘉豪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	(75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70,000	10,000
取得無形資產	(2,433)	(28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99	2,24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18,497
收取之股利	10,629	6,9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8,616	36,6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46)	(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20,000)
租賃本金償還	(3,468)	(9,718)
現金增資	540,000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往來	(16,204)	(16,17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0,282	(45,9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30	(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75,781	43,7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7,344	173,5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93,125	217,344

董事長：高樹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逸鈞



會計主管：鄭嘉豪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稱為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核准設立登記，註冊地址為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7樓之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受讓取得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遊戲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三)及附註十二(二)。

本公司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宏碁公司之子公司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酷基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酷基公司為消滅公司，該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增值網路業務、電腦軟硬體應用系統之設計、銷售、出租及電腦創新週邊產品與生活智慧產品之銷售等相關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
- (2)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自母公司宏基公司之子公司宏基遊戲公司取得其分割讓與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交易參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301號函及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六日發布之IFRS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疑義」，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以分割方原持有該業務之帳面價值入帳，並將該業務視為自始即已取得，並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取得前共同控制下及非屬共同控制下之股權於本合併財務報告分別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該公司損益中屬於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及外部第三人所享有之份額分別列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綜合損益表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宏基公司之子公司酷基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301號函及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六日發布之IFRS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疑義」之說明，會計處理如下：

- (1)以宏基公司對酷基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評估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入帳。
- (2)將酷基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合併，合併前共同控制下及非屬共同控制下之股權於合併財務報告分別列為權益項下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而該公司損益中屬於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及外部第三人所享有之份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綜合損益表時，係分別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控制係指本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會計政策一致。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本公司	酷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GCN)	3C週邊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或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金融資產，除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報導日後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含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租賃權益改良係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除土地不予提列折舊外，其餘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機器設備，5年；辦公設備，3年；租賃改良，3～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調整。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外購軟體，1～3年；專利權，5年；商標權，10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或當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商品之銷售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折扣或折讓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折扣或折讓預期支付予客戶之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其他權益項下。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存貨跌價損失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 543,125	190,344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350,000	27,000
	<u>\$ 893,125</u>	<u>217,344</u>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4,240	168,164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末處分策略性投資。

(三)應收帳款淨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應收帳款	\$ 50,094	126,9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5,115	194,636
	305,209	321,545
減：備抵減損損失	(1,183)	(1,273)
	<u>\$ 304,026</u>	<u>320,272</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7,948	0.00%	-
逾期1~30天	50	0.00%	-
逾期61~90天	877	0.00%	-
逾期91~120天	36	0.00%	-
逾期181天以上	1,183	100%	(1,183)
	<u>\$ 50,094</u>		<u>(1,183)</u>

	110.12.31(重編後)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3,353	0.03%	(12)
逾期1~30天	12,838	0.20%	(26)
逾期31~60天	32,167	0.16%	(50)
逾期61~90天	5,138	3.43%	(176)
逾期91~120天	2,993	0.03%	(1)
逾期121~150天	10,421	0.00%	-
逾期151~180天	2,967	0.00%	-
逾期181天以上	17,032	5.92%	(1,008)
	<u>\$ 126,909</u>		<u>(1,27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應收帳款－關係人經評估皆無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未逾期	\$ 174,783	130,449
逾期1~30天	80,170	50,510
逾期31~60天	162	13,330
逾期151~180天	-	64
逾期181天以上	-	283
	<u>\$ 255,115</u>	<u>194,636</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273	1,234
減損損失認列	284	39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74)	-
期末餘額	<u>\$ 1,183</u>	<u>1,273</u>

(四)存 貨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原料	\$ 14,299	5,442
商品及製成品	92,643	90,696
	<u>\$ 106,942</u>	<u>96,138</u>

當期認列於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378,033	1,165,513
存貨跌價損失	15,595	7,694
未分攤製造費用	-	5,143
	<u>\$ 1,393,628</u>	<u>1,178,350</u>

存貨跌價損失係因期末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98	21,371	3,104	24,673
增添	-	-	279	279
處分	-	(207)	(3,046)	(3,2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8</u>	<u>21,164</u>	<u>337</u>	<u>21,69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717	28,541	9,427	38,685
增添	-	752	-	752
處分	(519)	(7,922)	(6,323)	(14,76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198</u>	<u>21,371</u>	<u>3,104</u>	<u>24,673</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22	20,684	3,073	23,879
折舊	39	254	39	332
處分	-	(207)	(3,014)	(3,22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1</u>	<u>20,731</u>	<u>98</u>	<u>20,99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601	28,391	9,215	38,207
折舊	40	215	111	366
處分	(519)	(7,922)	(6,253)	(14,69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122</u>	<u>20,684</u>	<u>3,073</u>	<u>23,879</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7</u>	<u>433</u>	<u>239</u>	<u>70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76</u>	<u>687</u>	<u>31</u>	<u>794</u>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	<u>\$ 116</u>	<u>150</u>	<u>212</u>	<u>478</u>

(六)使用權資產

	房 屋 及 建 築	其 他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715	4,769	8,484
增添	1,870	-	1,870
轉銷	(3,715)	-	(3,7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870</u>	<u>4,769</u>	<u>6,63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0,386	5,140	35,526
增添	-	4,769	4,769
租賃修改	(26,671)	-	(26,671)
轉銷	-	(5,140)	(5,1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3,715</u>	<u>4,769</u>	<u>8,484</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715	1,987	5,702
折舊	1,069	2,384	3,453
轉銷	(3,715)	-	(3,7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9</u>	<u>4,371</u>	<u>5,44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17,187	4,744	21,931
折舊	7,249	2,383	9,632
租賃修改	(20,721)	-	(20,721)
轉銷	-	(5,140)	(5,1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3,715</u>	<u>1,987</u>	<u>5,702</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801</u>	<u>398</u>	<u>1,19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u>	<u>2,782</u>	<u>2,782</u>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	<u>\$ 13,199</u>	<u>396</u>	<u>13,595</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其他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即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0,145</u>	<u>9,033</u>	<u>300</u>	<u>29,47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0,914	12,595	386	43,895
處分	(10,769)	(3,562)	(86)	(14,41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 <u>20,145</u>	<u>9,033</u>	<u>300</u>	<u>29,478</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6,291	6,310	300	22,901
折舊	-	131	-	13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16,291</u>	<u>6,441</u>	<u>300</u>	<u>23,032</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6,291	8,657	386	25,334
折舊	-	156	-	156
處分	-	(2,503)	(86)	(2,5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 <u>16,291</u>	<u>6,310</u>	<u>300</u>	<u>22,901</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3,854</u>	<u>2,592</u>	-	<u>6,44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 <u>3,854</u>	<u>2,723</u>	-	<u>6,577</u>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	\$ <u>14,623</u>	<u>3,938</u>	-	<u>18,561</u>
公允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16,07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 <u>15,114</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本公司管理階層以獨立評價人員之評價為基礎決定之，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八)租賃負債

1.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流動	\$ <u>1,208</u>	<u>2,401</u>
非流動	\$ <u>-</u>	<u>40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0	218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4	424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27	82

3.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579	10,442

4.重要租賃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辦公及雜項設備之租賃期間通常為1~2年。另，合併公司承租部分房屋及建築、辦公及雜項設備因符合短期或低價值標的之租賃，故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九)負債準備—流動

	保 固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7,31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645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461)
匯率變動之影響	73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23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94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60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 7,314

1. 保固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按仍處於保固維修期間內之數量、該等產品歷史維修率及單位維修成本估計之。合併公司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之。

(十)營業租賃—出租人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重編後)因轉租所承租之辦公室而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00千元及564千元。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1,31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5,913	40,864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45,913</u>	<u>39,547</u>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員工達成協議，結清具舊制年資之確定福利計畫並支付現金，故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為0千元。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合併公司中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45,913千元及40,86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1,317	56,668
利息成本	8	344
當期服務成本	-	100
因關係企業員工轉調所移轉之負債	-	(94)
關係企業支付數	-	(1,196)
清償	(1,325)	(54,505)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u>\$ -</u>	<u>1,317</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864	81,667
利息收入	255	507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794	843
清償	-	(42,153)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5,913</u>	<u>40,864</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均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當期服務成本	\$ -	100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收入	(247)	(163)
清償損失(利益)	(57)	2,475
營業費用	<u>\$ (304)</u>	<u>2,412</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折現率	1.750 %	0.625 %
未來薪資增加	不適用	4.000 %

(7)敏感度分析

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影響如下：

	折現率		調薪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48)</u>	<u>50</u>	<u>47</u>	<u>(46)</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790千元及4,04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069	13,55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862
	<u>5,069</u>	<u>14,412</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708)	12,331
	<u>\$ (14,639)</u>	<u>26,743</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959</u>	<u>168</u>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	<u>\$ 120,673</u>	<u>55,37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4,135	11,075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788	933
永久性差異	(2,379)	(1,393)
前期所得稅調整	-	862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9,760)	(654)
使用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23,672)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之變動	3,619	12,391
其他	<u>2,630</u>	<u>3,529</u>
所得稅費用	<u>\$ (14,639)</u>	<u>26,743</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3,078	40,493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24,595	18,374
	<u>\$ 27,673</u>	<u>58,867</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u>\$ 15,390</u>	民國一二〇年度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	應付獎金	應付 廣告費	課稅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	-	-	-	-	-
(重編後)						
認列於(損)益	-	-	-	19,760	1,291	21,0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u>	<u>-</u>	<u>-</u>	<u>19,760</u>	<u>1,291</u>	<u>21,051</u>
民國110年1月1日	\$ 3,063	1,403	2,346	-	2,896	9,708
(重編後)						
認列於(損)益	(3,063)	(1,403)	(2,346)	-	(2,881)	(9,693)
重分類	-	-	-	-	(15)	(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重編後)	<u>\$ -</u>	<u>-</u>	<u>-</u>	<u>-</u>	<u>-</u>	<u>-</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 計 畫	採權益法認列子 公司損益份額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重編後)	\$ 6,045	3,821	955	10,821
認列於損(益)	60	2,238	(955)	1,3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59	-	-	9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7,064</u>	<u>6,059</u>	<u>-</u>	<u>13,123</u>
民國110年1月1日 (重編後)	\$ 6,374	1,099	557	8,030
認列於損(益)	(482)	2,722	398	2,6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8	-	-	168
重分類	(15)	-	-	(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重編後)	<u>\$ 6,045</u>	<u>3,821</u>	<u>955</u>	<u>10,821</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2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60,000千股及12,54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12,540	1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7,460	-
合併發行新股	-	2,540
現金增資	30,000	-
期末餘額	<u>60,000</u>	<u>12,54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30,000千股，以民國一一一年七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174,603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7,460千股，前述增資以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新股2,540千股予酷基公司之原股東以取得酷基公司100%股權，前述增資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發行股本溢價	\$ 319,237	79,237
庫藏股票交易	46,802	221,405
合併溢價	47,682	47,682
員工認股權	16	-
	<u>\$ 413,737</u>	<u>348,324</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得派付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除經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不發放現金，並經股東會通過外，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五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稅後淨利7,296千元用以彌補虧損，不配發股利，並以法定盈餘公積89,284千元彌補虧損，及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七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因民國一〇九年度為營運虧損，不配發股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以每1.3458687元配發現金股利，計80,752千元，並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配發0.3041313元，計18,248千元。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201)	-
組織重組	-	(34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 差額	830	148
期末餘額	<u>\$ 629</u>	<u>(201)</u>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06,444)	(149,1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43,924)	42,695
期末餘額	<u>\$ (150,368)</u>	<u>(106,444)</u>

(3)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5,136)	(5,752)
組織重組	-	(5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835	675
期末餘額	<u>\$ (1,301)</u>	<u>(5,136)</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111年度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u>
給與日	111.5.16
給與數量(單位千股)	4,500
合約期間	111.5.16~111.6.17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每股：元)	0.003449
給與日標的股票之公允價值(每股：元)	13.66
執行價格(每股：元)	18.00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85
預期波動率(%)	37.77%
無風險利率(%)	0.726%

預期波動率以既得期間為基礎，設算可類比同業公司於歷史年度之平均股價波動率；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帳列酬勞成本為16千元。

(十五)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33,344	7,296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淨利	1,968	18,983
歸屬於合併前非共同控制股權之淨利	-	2,352
本期淨利	<u>\$ 135,312</u>	<u>28,63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4,465</u>	<u>30,000</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0	0.24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0.04	0.63
歸屬於合併前非共同控制股權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8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3.04</u>	<u>0.95</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33,344	7,296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1,968	18,983
歸屬於合併前非共同控制權之淨利	-	2,352
本期淨利	\$ 135,312	28,63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4,465	30,000
員工酬勞之影響	722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5,187	30,000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2.95	0.24
歸屬於合併前非共同控制權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0.04	0.63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8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99</u>	<u>0.95</u>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1,234,792	1,026,196
中國	228,782	261,344
菲律賓	42,676	10,964
泰國	19,873	16
日本	24,944	8,279
瑞士	67,283	48,574
馬來西亞	14,993	43,820
加拿大	2,293	12,720
其他	26,704	33,800
	<u>\$ 1,662,340</u>	<u>1,445,71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智慧裝置	\$ 1,286,696	1,135,111
衣著穿戴	288,829	211,313
其他	86,815	99,289
	<u>\$ 1,662,340</u>	<u>1,445,713</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110.1.1 (重編後)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305,209	321,545	229,577
減：備抵損失	(1,183)	(1,273)	(1,234)
合 計	<u>\$ 304,026</u>	<u>320,272</u>	<u>228,343</u>
合約負債—流動	<u>\$ 39,713</u>	<u>46,760</u>	<u>34,832</u>
合約負債—非流動	<u>\$ 998</u>	<u>2,426</u>	<u>6,084</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重編後)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6,482千元及34,832千元。

(十七)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五日修訂前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億分之一至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提撥百分之一以下為董監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依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五日修訂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監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12,64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169千元，係依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前述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估列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因尚有虧損待彌補，故未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322	584
關係人融資利息收入(附註七(三))	216	444
其他利息收入	-	15
	<u>\$ 2,538</u>	<u>1,043</u>

2.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股利收入	\$ 10,629	6,966
政府補助款收入	1,837	482
	<u>\$ 12,466</u>	<u>7,448</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9,485	(3,3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	(7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669
租金收入(附註六(十))	300	564
其他	2,029	685
	<u>\$ 11,782</u>	<u>4,506</u>

4.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0	218
其他	-	72
	<u>\$ 40</u>	<u>290</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4,240	168,1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893,125	217,34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04,026	320,27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145	72,187
存出保證金	1,856	2,555
	<u>\$ 1,325,392</u>	<u>780,522</u>

(2)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292,828	271,86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4,527	146,835
租賃負債	1,208	2,806
存入保證金	1,500	1,546
	<u>\$ 400,063</u>	<u>423,052</u>

2.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4,240	-	-	124,24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u>\$ 124,240</u>	<u>-</u>	<u>-</u>	<u>124,240</u>
	110.12.31(重編後)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8,164	-	-	168,164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u>\$ 168,164</u>	<u>-</u>	<u>-</u>	<u>168,164</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3)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111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	2,931
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931)
期初餘額	<u>\$ -</u>	<u>-</u>

(4)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如上市(櫃)公司股票。
- B.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財務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6%及71%係由三家客戶組成，合併公司已定期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292,828	292,828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4,527	104,527	-	-	-
存入保證金	1,500	-	-	60	1,440
租賃負債	1,210	1,210	-	-	-
	<u>\$ 400,065</u>	<u>398,565</u>	<u>-</u>	<u>60</u>	<u>1,440</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271,865	271,865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6,835	146,835	-	-	-
存入保證金	1,546	-	-	106	1,440
租賃負債	2,842	1,218	1,218	406	-
	<u>\$ 423,088</u>	<u>419,918</u>	<u>1,218</u>	<u>512</u>	<u>1,440</u>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A.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111.12.31			110.12.31(重編後)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459	30.708	474,715	12,578	27.690	348,2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678	30.708	297,192	10,821	27.690	299,633

B.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變動1,775千元及48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2)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積極監控投資績效，另持有非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變動6,212千元及8,408千元。

(二十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負債總額	\$ 480,675	510,684
權益	\$ 1,048,805	430,161
負債權益比率	45.83 %	118.72 %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 租賃變動	111.12.31
存入保證金	\$ 1,546	(46)	-	1,500
租賃負債	2,806	(3,468)	1,870	1,20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352	(3,514)	1,870	2,708

	110.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 租賃變動	110.12.31 (重編後)
存入保證金	\$ 1,606	(60)	-	1,546
租賃負債	13,852	(9,718)	(1,328)	2,80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5,458	(9,778)	(1,328)	4,352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分別持有本公司65.51%及100%流通在外股份。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表。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宏碁公司)	係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其他關係人：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AAC)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Computer Australia Pty. Limited (ACA)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Computer Co., Ltd. (ATH)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AFE)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Computer(Singapore) Pte. Ltd. (ACS)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Europe SA (AEG)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Japan Corporation (AJC)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Philippines, Inc. (APHI)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Service Corporation (ASC)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Sales and Services SDN BHD (ASSB)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cer Vietnam Co., Ltd (AVN)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splex Sp. z o.o. (APX)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PT. Acer Indonesia (AIN)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AOPEN Computer B.V.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ACCQ)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碁資訊)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通信)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宏碁智通)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宏碁遊戲)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宏碁智雲資訊)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原名稱波寶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碁雲架構)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智聯服務)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建碁)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碁)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圖斯)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海柏特)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愛普瑞)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係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財團法人宏碁基金會	係宏碁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宏碁公司	\$ 952,666	963,426
其他關係人	225,431	145,347
	<u>\$ 1,178,097</u>	<u>1,108,773</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銷售價格係依各銷貨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或商品規格情況分別決定，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宏碁公司	\$ 4,145	3,474
其他關係人	1,078	6,955
	<u>\$ 5,223</u>	<u>10,429</u>

合併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與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其他供應商無顯著不同。

- 3.為強化專利布局及營業發展所需，合併公司於一一一年度向母公司宏碁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愛普瑞公司購買專利，金額分別為1,794千元及376千元，相關應付款項尚未支付之部分，列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營業成本及費用

合併公司因關係人提供管理諮詢、系統維護及產品開發設計等服務所產生之營業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營業成本	宏基公司	\$ 3,175	10,132
營業成本	其他關係人	1,444	1,610
營業費用	宏基公司	6,247	3,395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1,409	155
		<u>\$ 12,275</u>	<u>15,292</u>

5.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出租辦公室予宏基公司及其他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分別為0千元及264千元。

6.租賃

本公司向宏基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增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總額為1,870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利息支出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803千元。

7.向關係人借款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向母公司借款20,000千元，該借款依固定利率0.8%計息，民國一一〇年度(重編後)之利息費用為66千元，本金及應付利息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償還。

8.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之餘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宏基公司	<u>\$ -</u>	<u>70,000</u>
利率	0.60%	0.60%及0.75%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資金貸與母公司之利息收入分別為216千元及444千元。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9.應收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

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合併公司繼受員工之前於原關係企業確定福利計畫之服務年資並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相關之應收款皆為929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10.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因前述銷貨收入、租金收入、放款及員工移轉等交易而應向關係人收取之款項明細如下：

			110.12.3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重編後)
應收帳款—關係人	宏碁公司	\$ 173,919	160,6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AEG	27,164	9,4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ACCQ	30,692	6,0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3,340	18,5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宏碁公司	929	1,174
其他應收款(融資)—關係人	宏碁公司	-	70,000
		<u>\$ 256,044</u>	<u>265,810</u>

11.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因前述進貨及各項服務支出及銷售折讓款等交易而應支付予關係人之款項明細如下：

			110.12.3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重編後)
應付帳款—關係人	宏碁公司	\$ 1,189	5,032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164	6,79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宏碁公司	10,859	24,90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855	220
		<u>\$ 13,067</u>	<u>36,946</u>

12.背書保證

宏碁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重編後)為合併公司向供應商提供擔保以延長合併公司對其付款條件，擔保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重編後)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 -	83,070
實際動支金額	\$ -	83,070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3.組織重組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一所述，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以現金5,346千元受讓取得宏基公司之子公司宏基遊戲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其受讓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

應收帳款	\$ 36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01
存貨	<u>25,029</u>
小計	<u>35,996</u>

負債：

應付帳款	(8,92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29)
退款負債	(13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020)
應付費用	<u>(2,946)</u>
小計	<u>(30,650)</u>

淨資產 \$ 5,346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以換發新股方式吸收合併宏基公司之子公司酷基公司。酷基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合併基準日)之資產負債資訊，及本公司因合併而產生權益變動之項目揭露如下：

	金額
非流動資產	\$ 371,687
非流動資產	30,671
流動負債	(324,653)
非流動負債	<u>(5,034)</u>
	72,671
因合併而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49
因合併而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
合併發行新股	<u>(25,397)</u>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u>\$ 47,682</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4.其他

合併公司持有宏碁公司之股權，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9,816千元及6,458千元。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短期員工福利	\$ 16,812	14,692
退職後福利	392	346
	<u>\$ 17,204</u>	<u>15,038</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存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	<u>\$ 1,856</u>	<u>2,55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重編後)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2,927	82,927	3,795	93,829	97,624
勞健保費用	-	5,217	5,217	380	7,380	7,760
退休金費用	-	2,486	2,486	169	6,283	6,45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441	3,441	143	3,405	3,548
折舊費用	-	3,916	3,916	1,762	8,392	10,154
攤銷費用	-	164	164	-	78	78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七日受讓取得宏基公司之子公司宏基遊戲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前述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

經重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其影響如下：

110.12.31合併資產負債表	重編前 報導金額	重編 影響金額	重編後 報導金額
流動資產	\$ 666,111	52,439	718,550
非流動資產	222,295	-	222,295
資產總計	<u>\$ 888,406</u>	<u>52,439</u>	<u>940,845</u>
流動負債	\$ 457,283	38,203	495,486
非流動負債	15,198	-	15,198
負債總計	<u>472,481</u>	<u>38,203</u>	<u>510,684</u>
股本	125,397	-	125,397
資本公積	348,324	-	348,324
法定盈餘公積	143,269	-	143,269
待彌補虧損	(89,284)	-	(89,284)
其他權益	<u>(111,781)</u>	<u>-</u>	<u>(111,78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15,925	-	415,92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u>-</u>	<u>14,236</u>	<u>14,236</u>
權益總計	<u>415,925</u>	<u>14,236</u>	<u>430,16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88,406</u>	<u>52,439</u>	<u>940,845</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0年度		
	重編前 報導金額	重編 影響金額	重編後 報導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 1,287,279	158,434	1,445,713
營業成本	(1,098,641)	(125,874)	(1,224,515)
營業毛利	188,638	32,560	221,198
營業費用	(170,159)	(8,372)	(178,531)
營業淨利	18,479	24,188	42,6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206	(2,499)	12,707
稅前淨利	33,685	21,689	55,374
減：所得稅費用	21,857	4,886	26,743
本期淨利	11,828	16,803	28,6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349	-	43,3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5,177</u>	<u>16,803</u>	<u>71,980</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296	-	7,296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2,927	16,056	18,983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1,605	747	2,352
本期淨利	<u>\$ 11,828</u>	<u>16,803</u>	<u>28,63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50,814	-	50,814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2,774	16,056	18,830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1,589	747	2,3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5,177</u>	<u>16,803</u>	<u>71,980</u>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u>\$ 0.94</u>	<u>0.01</u>	<u>0.95</u>
稀釋每股盈餘(元)(註)	<u>\$ 0.94</u>	<u>0.01</u>	<u>0.95</u>

註：重編後每股盈餘係包含歸屬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權益之淨利。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宏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5,000	-	-	0.6%	2	-	營運周轉	-	無	-	420,010	420,010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

(註二)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之淨值(111.12.31淨值)之40%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上述淨值之10%為限，惟資金貸與對象為母公司時，以不超過上述淨值之4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 中 最 高 持 股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 數	持股比率	備 註	
本公司	鼎天國際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5	22,848	2.01 %	22,848	1,015	2.01 %	-	
"	宏基普通股股票	母子公司	"	4,305	101,392	0.14 %	101,392	4,305	0.14 %	-	
"	昕普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票	-	"	208	-	7.89 %	-	208	7.89 %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宏基	母子公司	銷貨	(952,666)	(65.30) %	OA60	(註一)	(註二)	173,919	63.63 %	-

(註一)：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依各銷貨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及商品規格分別決定，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註二)：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宏碁	母子公司	174,848	5.70	72,885	催收	107,401	-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本期歸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	持股比例			
酷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GCN)	電腦週邊產品之相關銷售業務。	15,354 (USD 500)	(註二)	15,354 (USD 500)	-	-	15,354 (USD 500)	11,184	100.00%	-	100.00 %	11,184	46,583 (註一)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投資方式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依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D：NTD=1:30.708換算。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一)(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354 (USD 500)	15,354 (USD 500)	630,016

註一：依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D：NTD=1:30.708換算。

註二：投資方式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3.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智慧裝置事業處、衣著穿戴事業處、加值貿易事業處及解決方案事業處。智慧裝置事業處主要從事電競與非電競週邊品項、動電能轉換系列產品及服務為核心；衣著穿戴事業處主要從事包袋、服飾、行李箱與相關配件產品的設計、採購、分銷和行銷；加值貿易事業處主要從事國內外銷售電腦創新週邊產品與生活智慧產品之銷售等相關業務；解決方案事業處主要從事系統規劃、設計、開發與測試、環境建置與資料庫導入、系統維運與服務推廣。

合併公司並未分攤成本、費用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智慧裝置事業處、衣著穿戴事業處、加值貿易事業處及解決方案事業處，因合併公司係依長期綜合發展策略為考量，其營運部門損益評估主係以銷貨收入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報導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資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1年度						
	智慧裝置 事業處	衣著穿戴 事業處	加值貿易 事業處	解決方案 事業處	調整及 沖銷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27,109	288,829	259,587	86,815	-	1,662,340
110年度(重編後)						
	智慧裝置 事業處	衣著穿戴 事業處	加值貿易 事業處	解決方案 事業處	調整及 沖銷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78,339	211,313	256,772	99,289	-	1,445,713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智慧裝置	\$ 1,286,696	1,135,111
衣著穿戴	288,829	211,313
其他	86,815	99,289
	\$ 1,662,340	1,445,713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如下：

地區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台灣	\$ 1,234,792	1,026,196
瑞士	67,283	48,574
馬來西亞	14,993	43,820
中國	228,782	261,344
日本	24,944	8,279
菲律賓	42,676	10,964
其他	48,870	46,536
	<u>\$ 1,662,340</u>	<u>1,445,713</u>

非流動資產：

地區別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台灣	\$ <u>12,155</u>	<u>12,02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合併總收入中來自客戶甲之金額	<u>\$ 952,666</u>	<u>963,426</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530 號

會員姓名：
(1) 高靚玟
(2) 唐嘉鍊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2089345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98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14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倚天酷暑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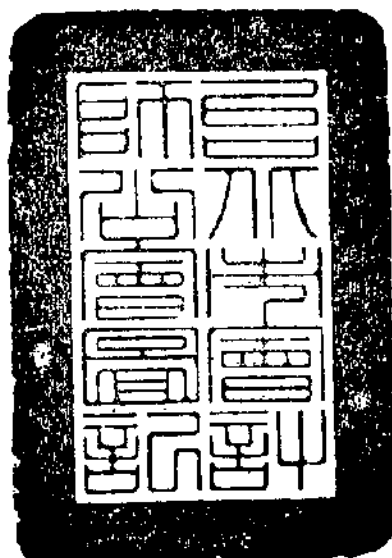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高靚玟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唐嘉鍊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16 日



附錄二

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2432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7樓之5
電 話：(02)2696029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2
(七)關係人交易	42～48
(八)質押之資產	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 他	48～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3.大陸投資資訊	52
(十四)部門資訊	52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3～5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一及附註十二(二)所述，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受讓取得其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本會計師並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分佈全球不同地區，且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需依據個別銷售條件辨認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之時點，據以認列銷貨收入，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與財務報導相關之內部控制；了解該公司與客戶間之交易條件，並抽核相關交易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針對主要銷售客戶收入進行趨勢分析；另，選取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係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該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電腦創新週邊產品與生活智慧產品，其市場競爭激烈致產品價格變動較快，另產品亦可能不符市場需求而產生呆滯情形，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存貨之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之會計政策處理；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及測試存貨是否分類於適當庫齡區間；執行存貨淨變現價值測試以評估跌價損失認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靚玟



唐嘉鍊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民國一十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信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重編後)				111.12.31		110.12.31(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14,973	56	160,904	1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	26,003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		48,911	4	109,843	12	2170	應付帳款		256,263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十七)及七)		224,422	15	188,563	2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353	-
1200	其他應收款		1,216	-	1,013	-	2200	其他應付款		92,239	6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929	-	71,174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9,089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06,942	7	96,138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880	-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9,016	1	12,60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附註六(十))		8,197	1
	流動資產合計		1,216,409	83	640,244	7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附註六(九)及七)		1,208	-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2,271	-
	(附註六(二))		124,240	9	168,164	1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5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46,583	3	34,569	4		流動負債合計		402,562	2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709	-	794	-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998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1,199	-	2,78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13,123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八))		6,446	1	6,57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附註六(九)及七)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七)		2,471	-	202	-	2645	存入保證金		1,5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21,051	1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621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六(十二))		45,913	3	39,547	4		負債總計		418,183	28
198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1,856	-	2,555	-		權益(附註六(十四)及七)：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32	-	1,674	-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000	41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1,800	17	256,864	29	3200	資本公積		413,737	2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985	4
							3350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33,344	9
								保留盈餘小計		187,329	13
							3400	其他權益		(151,040)	(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50,026	72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附註十二(二))		-	-
								權益總計		1,050,026	7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68,209	100
資產總計	\$	1,468,209	100	897,108	100						

董事長：高樹國

經理人：鍾逸鈞

會計主管：鄭嘉豪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倚天站基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七)及七)	\$ 1,458,833	100	1,240,8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七及十二)	(1,213,981)	(83)	(1,038,329)	(84)
	營業毛利	244,852	17	202,478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八)(九)(十二)(十五)(十八)、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6,482)	(4)	(70,082)	(6)
6200	管理費用	(51,580)	(4)	(49,11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631)	(3)	(58,467)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4)	-	(39)	-
	營業費用合計	(163,977)	(11)	(177,707)	(14)
	營業淨利	80,875	6	24,77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八)(九)(十一)(十九)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666	-	583	-
7190	其他收入	10,629	-	6,96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782	1	4,675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1,184	1	13,611	1
7050	財務成本	(40)	-	(29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221	2	25,544	2
	稅前淨利	116,096	8	50,315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三))	19,216	1	(21,684)	(2)
	本期淨利	135,312	9	28,631	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三)及(十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794	-	84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3,924)	(2)	42,695	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59)	-	(16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0,089)	(2)	43,370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0	-	(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30	-	(2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利)	(39,259)	(2)	43,349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6,053	7	\$ 71,980	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3,344	9	7,296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968	-	18,983	2
8620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2,352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135,312	9	\$ 28,631	2
8710	本公司業主	\$ 94,085	7	50,814	4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968	-	18,830	2
8720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	2,336	-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 96,053	7	\$ 71,980	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公司業主	\$ 3.00		0.24	
	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	0.04		0.63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0.08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4		0.9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公司業主	\$ 2.95		0.24	
	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	0.04		0.63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		0.08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99		0.95	

董事長:高樹國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逸鈞



會計主管:鄭嘉豪



信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 量 數	合 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合 併 前 非屬共同 控制股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0,000	300,642	143,269	(96,580)	46,689	-	(149,139)	(5,752)	(154,891)	63,232	12,365	368,037
追溯調整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之前手權益	-	-	-	-	-	-	-	-	-	5,286	1,034	6,320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00,000	300,642	143,269	(96,580)	46,689	-	(149,139)	(5,752)	(154,891)	68,518	13,399	374,357
本期淨利	-	-	-	7,296	7,296	-	-	-	-	18,983	2,352	28,6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8	42,695	675	43,518	(153)	(16)	43,3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296	7,296	148	42,695	675	43,518	18,830	2,336	71,980
合併發行新股	25,397	47,682	-	-	-	-	-	-	-	(73,079)	-	-
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合併	-	-	-	-	-	(349)	-	(59)	(408)	(33)	(15,735)	(16,176)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重編後)	125,397	348,324	143,269	(89,284)	53,985	(201)	(106,444)	(5,136)	(111,781)	14,236	-	430,161
本期淨利	-	-	-	133,344	133,344	-	-	-	-	1,968	-	135,3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30	(43,924)	3,835	(39,259)	-	-	(39,2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33,344	133,344	830	(43,924)	3,835	(39,259)	1,968	-	96,05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89,284)	89,284	-	-	-	-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4,603	(174,603)	-	-	-	-	-	-	-	-	-	-
現金增資	300,000	240,000	-	-	-	-	-	-	-	-	-	540,0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6	-	-	-	-	-	-	-	-	-	16
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合併	-	-	-	-	-	-	-	-	-	(16,204)	-	(16,204)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0,000	413,737	53,985	133,344	187,329	629	(150,368)	(1,301)	(151,040)	-	-	1,050,026

董事長：高樹國



經理人：鍾逸鈞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鄭嘉豪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6,096	50,31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916	10,154
攤銷費用	164	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4	39
利息收入	(1,666)	(58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6	-
股利收入	(10,629)	(6,966)
利息費用	40	291
租賃修改利益	-	(1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1,184)	(13,6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	7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66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027)	(17,3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	60,648	(79,9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859)	9,642
其他應收款	(203)	(81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5	6,584
存貨	(10,804)	(31,176)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6,065)	3,145
淨確定福利資產	(1,572)	(12,7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390	(105,245)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573	91,72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70)	3,170
其他應付款	(29,463)	5,47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048)	13,370
退款負債	(6,739)	(2,105)
合約負債	(14,572)	3,890
負債準備	3,534	3,765
其他流動負債	(83)	(26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9,268)	117,8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2,878)	12,6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4,191	45,594
收取之利息	1,666	583
支付之利息	(40)	(291)
支付之所得稅	(646)	(8,8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171	37,012

(續次頁)

董事長：高樹國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逸鈞



會計主管：鄭嘉豪



倚天醴基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18,49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	(75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70,000	10,000
取得無形資產	(2,433)	(28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99	2,243
收取之股利	10,629	6,9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8,616	36,6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46)	(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20,000)
租賃本金償還	(3,468)	(9,718)
現金增資	540,000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往來	(16,204)	(16,17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0,282	(45,9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54,069	27,7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0,904	133,1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14,973	160,904

董事長：高樹國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逸鈞



會計主管：鄭嘉豪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稱為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核准設立登記，註冊地址為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7樓之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受讓取得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遊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遊戲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三)及附註十二(二)。

本公司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宏碁公司之子公司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酷基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酷基公司為消滅公司，該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三)。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增值網路業務、電腦軟硬體應用系統之設計、銷售、出租及電腦創新週邊產品與生活智慧產品之銷售等相關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
- (2)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自之母公司宏碁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遊戲公司取得其分割讓與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該交易參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301號函及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六日發布之IFRS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疑義」，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以分割方原持有該業務之帳面價值入帳，並將該業務視為自始即已取得，並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取得前共同控制下及非屬共同控制下之股權於本個體財務報告分別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制股權」。該公司損益中屬於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及外部第三人所享有之份額分別列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綜合損益表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宏基公司之子公司酷基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301號函及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六日發布之IFRS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疑義」之說明，會計處理如下：

- (1)以宏基公司對酷基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評估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入帳。
- (2)將酷基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合併，合併前共同控制下及非屬共同控制下之股權於個體財務報告分別列為權益項下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而該公司損益中屬於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及外部第三人所享有之份額，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之綜合損益表時，係分別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或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金融資產，除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報導日後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或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負債

(1)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含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租賃權益改良係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估計耐用年限為：機器設備，5年；辦公設備，3年；租賃改良，3～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調整。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外購軟體，1～3年；專利權，5年；商標權，10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或當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折扣或折讓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折扣或折讓預期支付予客戶之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本公司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其他權益項下。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存貨跌價損失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 464,973	133,904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350,000	27,000
	<u>\$ 814,973</u>	<u>160,904</u>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4,240	168,164

本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未處分策略性投資。

(三)應收帳款淨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應收帳款	\$ 50,094	111,1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4,422	188,563
	274,516	299,679
減：備抵損失	(1,183)	(1,273)
	<u>\$ 273,333</u>	<u>298,406</u>

本公司針對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7,948	0.00%	-
逾期1~30天	50	0.00%	-
逾期61~90天	877	0.00%	-
逾期91~120天	36	0.00%	-
逾期181天以上	1,183	100.00%	(1,183)
	<u>\$ 50,094</u>		<u>(1,183)</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重編後)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3,353	0.03%	(12)
逾期1~30天	12,838	0.20%	(26)
逾期31~60天	32,167	0.16%	(50)
逾期61~90天	5,138	3.43%	(176)
逾期91~120天	2,993	0.03%	(1)
逾期121~150天	10,421	0.00%	-
逾期181天以上	4,206	23.97%	(1,008)
	<u>\$ 111,116</u>		<u>(1,273)</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應收帳款—關係人經評估皆無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未逾期	\$ 148,290	124,475
逾期1~30天	75,970	50,510
逾期31~60天	162	13,231
逾期91~120天	-	-
逾期181天以上	-	347
	<u>\$ 224,422</u>	<u>188,563</u>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273	1,234
減損損失認列	284	39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74)	-
期末餘額	<u>\$ 1,183</u>	<u>1,273</u>

(四)存 貨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原料	\$ 14,299	5,442
商品及製成品	92,643	90,696
	<u>\$ 106,942</u>	<u>96,138</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認列於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89,215	977,732
存貨跌價損失	15,595	7,694
未分攤製造費用	-	5,143
	<u>\$ 1,204,810</u>	<u>990,569</u>

存貨跌價損失係因期末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子公司	<u>\$ 46,583</u>	<u>34,569</u>

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98	21,371	3,104	24,673
增添	-	-	279	279
處分	-	(207)	(3,046)	(3,2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8</u>	<u>21,164</u>	<u>337</u>	<u>21,69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717	28,541	9,427	38,685
增添	-	752	-	752
處分	(519)	(7,922)	(6,323)	(14,76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198</u>	<u>21,371</u>	<u>3,104</u>	<u>24,673</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22	20,684	3,073	23,879
折舊	39	254	39	332
處分	-	(207)	(3,014)	(3,22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1</u>	<u>20,731</u>	<u>98</u>	<u>20,990</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601	28,391	9,215	38,207
折舊	40	215	111	366
處分	(519)	(7,922)	(6,253)	(14,69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122</u>	<u>20,684</u>	<u>3,073</u>	<u>23,879</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7</u>	<u>433</u>	<u>239</u>	<u>70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76</u>	<u>687</u>	<u>31</u>	<u>794</u>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	<u>\$ 116</u>	<u>150</u>	<u>212</u>	<u>478</u>

(七)使用權資產

	房 屋 及 建 築	其他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715	4,769	8,484
增添	1,870	-	1,870
轉銷	(3,715)	-	(3,7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870</u>	<u>4,769</u>	<u>6,63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0,386	5,140	35,526
增添	-	4,769	4,769
租賃修改	(26,671)	-	(26,671)
轉銷	-	(5,140)	(5,1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3,715</u>	<u>4,769</u>	<u>8,484</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715	1,987	5,702
折舊	1,069	2,384	3,453
轉銷	(3,715)	-	(3,7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9</u>	<u>4,371</u>	<u>5,44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7,187	4,744	21,931
折舊	7,249	2,383	9,632
租賃修改	(20,721)	-	(20,721)
轉銷	-	(5,140)	(5,1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3,715</u>	<u>1,987</u>	<u>5,702</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801</u>	<u>398</u>	<u>1,19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u>	<u>2,782</u>	<u>2,782</u>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	<u>\$ 13,199</u>	<u>396</u>	<u>13,595</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其他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即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0,145	9,033	300	29,47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0,914	12,595	386	43,895
處分	(10,769)	(3,562)	(86)	(14,41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 20,145	9,033	300	29,478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6,291	6,310	300	22,901
折舊	-	131	-	13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6,291	6,441	300	23,032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6,291	8,657	386	25,334
折舊	-	156	-	156
處分	-	(2,503)	(86)	(2,5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 16,291	6,310	300	22,901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854	2,592	-	6,44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 3,854	2,723	-	6,577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	\$ 14,623	3,938	-	18,561
公允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6,07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 15,114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本公司管理階層以獨立評價人員之評價為基礎決定之，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九)租賃負債

1.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流動	\$ 1,208	2,401
非流動	\$ -	405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0	218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4	424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27	82

3.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579	10,442

4.重要租賃條款：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辦公及雜項設備之租賃期間通常為1~2年。另，本公司承租部分房屋及建築、辦公及雜項設備因符合短期或低價值標的之租賃，故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負債準備

	保固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4,663
新增	4,321
使用	(1,461)
匯率影響數	67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197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898
新增	3,997
使用	(195)
匯率影響數	(3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 4,663

1.保固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按仍處於保固維修期間內之數量、該等產品歷史維修率及單位維修成本估計之，本公司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之。

(十一)營業租賃－出租人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因轉租所承租之辦公室而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00千元及564千元。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1,31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5,913	40,864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45,913</u>	<u>39,547</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員工達成協議結清具舊制年資之確定福利計畫並支付現金，故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為0千元。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45,913千元及40,86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1,317	56,668
利息成本	8	344
當期服務成本	-	100
因關係企業員工轉調所移轉之負債	-	(94)
關係企業支付數	-	(1,196)
清償	(1,325)	(54,505)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u>\$ -</u>	<u>1,317</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864	81,667
利息收入	255	507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794	843
清償	-	(42,153)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5,913</u>	<u>40,864</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均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當期服務成本	\$ -	100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收入	(247)	(163)
清償損失(利益)	(57)	2,475
營業費用	<u>\$ (304)</u>	<u>2,412</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折現率	1.750 %	0.625 %
未來薪資增加	不適用	4.000 %

(7)敏感度分析

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影響如下：

	折現率		調薪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48)</u>	<u>50</u>	<u>47</u>	<u>(46)</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790千元及4,04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92	8,49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862
	<u>492</u>	<u>9,353</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708)	12,331
	<u>\$ (19,216)</u>	<u>21,684</u>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959</u>	<u>168</u>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	\$ <u>116,096</u>	<u>50,315</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3,219	10,063
永久性差異	(2,379)	(1,393)
前期所得稅調整	-	862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9,760)	(654)
使用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23,672)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之變動	3,619	12,391
其他	(243)	41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9,216)</u>	<u>21,684</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3,078	40,493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24,595	18,374
	<u>\$ 27,673</u>	<u>58,867</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 15,390	民國一二〇年度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	應付獎金	應付廣告費	課稅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重編後)	\$ -	-	-	-	-	-
認列於(損)益	-	-	-	19,760	1,291	21,0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u>	<u>-</u>	<u>-</u>	<u>19,760</u>	<u>1,291</u>	<u>21,051</u>
民國110年1月1日 (重編後)	\$ 3,063	1,403	2,346	-	2,896	9,708
認列於(損)益	(3,063)	(1,403)	(2,346)	-	(2,881)	(9,693)
重分類	-	-	-	-	(15)	(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重編後)	<u>\$ -</u>	<u>-</u>	<u>-</u>	<u>-</u>	<u>-</u>	<u>-</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 計 畫	採權益法認列子 公司損益份額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重編後)	\$ 6,045	3,821	955	10,821
認列於損(益)	60	2,238	(955)	1,3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59	-	-	9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7,064</u>	<u>6,059</u>	<u>-</u>	<u>13,123</u>
民國110年1月1日				
(重編後)	\$ 6,374	1,099	557	8,030
認列於損(益)	(482)	2,722	398	2,6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8	-	-	168
重分類	(15)	-	-	(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6,045</u>	<u>3,821</u>	<u>955</u>	<u>10,821</u>
(重編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2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60,000千股及12,54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12,540	1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7,460	-
合併發行新股	-	2,540
現金增資	30,000	-
期末餘額	<u>60,000</u>	<u>12,54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30,000千股，以民國一一一年七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174,603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7,460千股，前述增資以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新股2,540千股予酷基公司之原股東以取得酷基公司100%股權，前述增資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發行股本溢價	\$ 319,237	79,237
庫藏股票交易	46,802	221,405
合併溢額	47,682	47,682
員工認股權	16	-
	<u>\$ 413,737</u>	<u>348,324</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得派付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除經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不發放現金，並經股東會通過外，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五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稅後淨利7,296千元用以彌補虧損，不配發股利，並以法定盈餘公積89,284千元彌補虧損，及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七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因民國一〇九年度為營運虧損，不配發股利。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以每1.3458687元配發現金股利，計80,752千元，並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配發0.3041313元，計18,248千元。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201)	-
組織重組	-	(34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30	148
期末餘額	<u>\$ 629</u>	<u>(201)</u>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06,444)	(149,1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數	(43,924)	42,695
期末餘額	<u>\$ (150,368)</u>	<u>(106,444)</u>

(3)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5,136)	(5,752)
組織重組	-	(5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835	675
期末餘額	<u>\$ (1,301)</u>	<u>(5,136)</u>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111年度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給與日	111.5.16
給與數量(單位千股)	4,500
合約期間	111.5.16~111.6.17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每股：元)	0.003449
給與日標的股票之公允價值(每股：元)	13.66
執行價格(每股：元)	18.00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85
預期波動率(%)	37.77%
無風險利率(%)	0.726%

預期波動率以既得期間為基礎，設算可類比同業公司於歷史年度之平均股價波動率；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帳列酬勞成本為16千元。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33,344	7,296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淨利	1,968	18,983
歸屬於合併前非共同控制股權之淨利	-	2,352
本期淨利	<u>\$ 135,312</u>	<u>28,63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4,465</u>	<u>30,000</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0	0.24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0.04	0.63
歸屬於合併前非共同控制股權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8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u>\$ 3.04</u>	<u>0.95</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33,344	7,296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淨利	1,968	18,983
歸屬於合併前非共同控制權之淨利	-	2,352
本期淨利	\$ 135,312	28,63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4,465	30,000
員工酬勞之影響	722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5,187	30,000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2.95	0.24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0.04	0.63
歸屬於合併前非共同控制股權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8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99	0.95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1,234,792	1,026,196
中國	25,276	56,438
菲律賓	42,676	10,964
泰國	19,873	16
瑞士	67,283	48,574
馬來西亞	14,993	43,820
加拿大	2,293	12,720
其他	51,647	42,079
	\$ 1,458,833	1,240,807
主要產品/服務線：		
智慧裝置	\$ 1,104,324	953,236
衣著穿戴	267,694	188,282
其他	86,815	99,289
	\$ 1,458,833	1,240,807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109.12.31 (重編後)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274,516	299,679	299,415
減：備抵損失	(1,183)	(1,273)	(1,234)
合 計	<u>\$ 273,333</u>	<u>298,406</u>	<u>298,181</u>
合約負債—流動	<u>\$ 26,003</u>	<u>39,147</u>	<u>31,599</u>
合約負債—非流動	<u>\$ 998</u>	<u>2,426</u>	<u>6,084</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重編後)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38,869千元及31,599千元。

(十八)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五日修訂前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億分之一至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提撥百分之一以下為董監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依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五日修訂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監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12,64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169千元，係依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前述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估列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因尚有虧損待彌補，故未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450	124
關係人融資利息收入(附註七(三))	216	444
其他利息收入	-	15
	<u>\$ 1,666</u>	<u>583</u>

2.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股利收入	\$ 10,629	6,966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外幣兌換(損)益	\$ 9,485	(3,1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	(7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669
租金收入(附註六(十一))	300	564
其他	2,029	685
	<u>\$ 11,782</u>	<u>4,675</u>

4.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0	218
其他	-	73
	<u>\$ 40</u>	<u>291</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4,240	168,1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4,973	160,90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3,333	298,40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145	72,187
存出保證金	1,856	2,555
	<u>\$ 1,216,547</u>	<u>702,216</u>

(2)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257,616	245,51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1,328	144,839
租賃負債	1,208	2,806
存入保證金	1,500	1,546
	<u>\$ 361,652</u>	<u>394,704</u>

2.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4,240	-	-	124,24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u>\$ 124,240</u>	<u>-</u>	<u>-</u>	<u>124,240</u>
110.12.31(重編後)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8,164	-	-	168,164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u>\$ 168,164</u>	<u>-</u>	<u>-</u>	<u>168,164</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3)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111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	2,931
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931)
期末餘額	<u>\$ -</u>	<u>-</u>

(4)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如上市(櫃)公司股票。
- B.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財務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83%及71%係由三家客戶組成，本公司已定期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257,616	257,616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1,328	101,328	-	-	-
存入保證金	1,500	-	-	60	1,440
租賃負債	1,210	1,210	-	-	-
	<u>\$ 361,654</u>	<u>360,154</u>	<u>-</u>	<u>60</u>	<u>1,440</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245,513	245,51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4,839	144,839	-	-	-
存入保證金	1,546	-	-	106	1,440
租賃負債	2,842	1,218	1,218	406	-
	<u>\$ 394,740</u>	<u>391,570</u>	<u>1,218</u>	<u>512</u>	<u>1,440</u>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A.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111.12.31			110.12.31(重編後)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459	30.708	474,715	12,578	27.690	348,2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678	30.708	297,192	10,821	27.690	299,633

B.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變動1,775千元及48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變動風險。本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積極監控投資績效，另持有非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變動6,212千元及8,408千元。

(二十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負債總額	\$ 418,183	466,947
權益	\$ 1,050,026	430,161
負債權益比率	39.83 %	108.55 %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 租賃變動	111.12.31
存入保證金	\$ 1,546	(46)	-	1,500
租賃負債	2,806	(3,468)	1,870	1,20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352	(3,514)	1,870	2,708

	110.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 租賃變動	110.12.31 (重編後)
存入保證金	\$ 1,606	(60)	-	1,546
租賃負債	13,852	(9,718)	(1,328)	2,80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5,458	(9,778)	(1,328)	4,352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分別持有本公司65.51%及100%流通在外股份。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表。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宏基公司)	係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酷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GCN)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AAC)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Computer Australia Pty. Limited(ACA)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Computer Co., Ltd. (ATH)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AFE)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Computer(Singapore) Pte. Ltd. (ACS)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Europe SA (AEG)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Japan Corporation (AJC)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Philippines, Inc. (APHI)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Service Corporation (ASC)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Sales and Services SDN BHD (ASSB)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cer Vietnam Co., Ltd (AVN)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splex Sp. z o.o. (APX)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PT. Acer Indonesia (AIN)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AOPEN Computer B.V.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宏基(重慶)有限公司 (ACCQ)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基資訊)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宏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通信)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宏基智通股份有限公司(宏基智通)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宏基遊戲股份有限公司(宏基遊戲)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宏基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智雲) (原名稱波寶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基雲架構)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智聯服務)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建基)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展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基)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圖斯)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海柏特)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愛普瑞)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係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財團法人宏基基金會	係宏基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宏基公司	\$ 952,666	918,590
其他關係人	175,751	119,328
	<u>\$ 1,128,417</u>	<u>1,037,918</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銷售價格係依各銷貨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或商品規格分別決定，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宏基公司	\$ 4,145	3,474
其他關係人	1,078	6,955
	<u>\$ 5,223</u>	<u>10,429</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其他供應商無顯著不同。

- 3.為強化專利布局及營業發展所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向母公司宏基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愛普瑞公司購買專利，金額分別為1,794千元及376千元，相關應付款項尚未支付之部分，列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營業成本費用

本公司因關係人提供管理諮詢、系統維護及產品開發設計等服務予關係人所產生之營業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營業成本	宏基公司	\$ 2,148	9,331
營業成本	其他關係人	1,444	1,610
營業費用	宏基公司	6,247	3,395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1,186	155
		<u>\$ 11,025</u>	<u>14,491</u>

5.租金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出租辦公室予宏基公司及其他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分別為0千元及264千元。

6.租賃

本公司向宏基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增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總額為1,870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利息支出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803千元。

7.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重編後)向母公司借款20,000千元，該借款依固定利率0.8%計息，民國一一〇年度(重編後)之利息費用為66千元，本金及相關應付利息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償還。

8.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之餘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宏基公司	\$ -	70,000
利率	0.60%	0.60%及0.75%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資金貸與宏基公司之利息收入分別為216千元及444千元。

9.應收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

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本公司繼受員工之前於原關係企業確定福利計畫之服務年資並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相關之應收款皆為929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應收款項

本公司因前述銷貨收入、租金收入、放款及員工移轉等交易而應向關係人收取之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應收帳款－關係人	宏碁公司	\$ 173,919	160,6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AEG	27,164	9,4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3,339	18,5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宏碁公司	929	1,174
其他應收款(融資)－關係人	宏碁公司	-	70,000
		<u>\$ 225,351</u>	<u>259,737</u>

11.應付款項

本公司因前述進貨及各項服務支出及銷售折讓款等交易而應支付予關係人之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應付帳款－關係人	宏碁公司	\$ 1,189	5,032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164	6,79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宏碁公司	8,474	22,91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615	220
		<u>\$ 10,442</u>	<u>34,960</u>

12.背書保證

宏碁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重編後)為本公司向供應商提供擔保以延長本公司對其付款條件，擔保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 -	83,070
實際動支金額	\$ -	83,070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3.組織重組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一所述，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以現金5,346千元受讓取得宏基公司之子公司宏基遊戲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其受讓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

應收帳款	\$ 36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01
存貨	<u>25,029</u>
小計	<u>35,996</u>

負債：

應付帳款	(8,92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29)
退款負債	(13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020)
應付費用	<u>(2,946)</u>
小計	<u>(30,650)</u>

淨資產	<u><u>\$ 5,346</u></u>
-----	------------------------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以換發新股方式吸收合併宏基公司之子公司酷基公司。酷基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合併基準日)之資產負債資訊，及本公司因合併而產生權益變動之項目揭露如下：

	<u>金額</u>
非流動資產	\$ 371,687
非流動資產	30,671
流動負債	(324,653)
非流動負債	<u>(5,034)</u>
	72,671
因合併而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49
因合併而認列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
合併發行新股	<u>(25,397)</u>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u><u>\$ 47,682</u></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4.其他

本公司持有宏基公司之股權，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9,816千元及6,458千元。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短期員工福利	\$ 16,812	14,692
退職後福利	392	346
	<u>\$ 17,204</u>	<u>15,03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存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	<u>\$ 1,856</u>	<u>2,55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本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重編後)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2,312	82,312	3,795	93,829	97,624
勞健保費用	-	5,217	5,217	380	7,380	7,760
退休金費用	-	2,486	2,486	169	6,283	6,452
董事酬金	-	622	622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923	2,923	143	3,405	3,548
折舊費用	-	3,917	3,917	1,762	8,392	10,154
攤銷費用	-	147	147	-	78	78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員工人數分別為49人及5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3人。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七日受讓取得宏基公司之子公司宏基遊戲公司之電競週邊事業相關業務，前述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

經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其影響如下：

110.12.31 資產負債表	重編前 報導金額	重編 影響金額	重編後 報導金額
流動資產	\$ 587,805	52,439	640,244
非流動資產	256,864	-	256,864
資產總計	\$ 844,669	52,439	897,108
流動負債	\$ 413,546	38,203	451,749
非流動負債	15,198	-	15,198
負債總計	428,744	38,203	466,947
股本	125,397	-	125,397
資本公積	348,324	-	348,324
法定盈餘公積	143,269	-	143,269
待彌補虧損	(89,284)	-	(89,284)
其他權益	(111,781)	-	(111,781)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4,236	14,236
權益合計	415,925	14,236	430,16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44,669	52,439	897,108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綜合損益表	110年度		
	重編前 報導金額	重編 影響金額	重編後 報導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 1,082,373	158,434	1,240,807
營業成本	(912,455)	(125,874)	(1,038,329)
營業毛利	169,918	32,560	202,478
營業費用	(169,335)	(8,372)	(177,707)
營業淨利	583	24,188	24,7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043	(2,499)	25,544
稅前淨利	28,626	21,689	50,315
減：所得稅費用	16,798	4,886	21,684
本期淨利	11,828	16,803	28,6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349	-	43,3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5,177</u>	<u>16,803</u>	<u>71,980</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296	-	7,296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2,927	16,056	18,983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1,605	747	2,352
本期淨利	<u>\$ 11,828</u>	<u>16,803</u>	<u>28,63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0,814	-	50,814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2,774	16,056	18,830
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1,589	747	2,3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5,177</u>	<u>16,803</u>	<u>71,980</u>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u>\$ 0.94</u>	<u>0.01</u>	<u>0.95</u>
稀釋每股盈餘(元)(註)	<u>\$ 0.94</u>	<u>0.01</u>	<u>0.95</u>

註：重編後每股盈餘係包含歸屬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權益之淨利。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宏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5,000	-	-	0.6%	2	-	營運週轉	-	無	-	420,010	420,010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

(註二)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之淨值(111.12.31淨值)之40%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上述淨值之10%為限，惟資金貸與對象為母公司時，以不超過上述淨值之4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鼎天國際普通股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5	22,848	2.01 %	22,848	-
"	宏基普通股股票	母子公司	"	4,305	101,392	0.14 %	101,392	-
"	昕普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票	-	"	208	-	7.89 %	-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宏碁	母子公司	銷貨	(952,666)	(65.30) %	OA60	(註一)	(註二)	173,919	63.63 %	-

(註一)：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依各銷貨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分別決定，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註二)：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宏基	母子公司	174,848	5.70	72,885	催收	107,401	-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酷基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GCN)	電腦週邊產品 之相關銷售業 務。	15,354 (USD500)	(註一)	15,354 (USD500)	-	-	15,354 (USD500)	11,184	100.00%	11,184	46,583	-

註一：投資方式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D：NTD=1:30.708換算。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酷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354 (USD 500)	15,354 (USD 500)	630,016

註：依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USD：NTD=1:30.708換算。

3.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註1 464,973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利率0.905%~1.20% 350,000
	<u>\$ 814,973</u>

註1：其中外幣存款及其匯率之明細如下：

美 金	6,853千元	美 元:台幣=1:30.7080
歐 元	373千元	歐 元:台幣=1:32.8729

應收帳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客戶甲	\$ 24,935
客戶乙	7,177
客戶丙	4,368
客戶丁	2,693
其他(均小於5%)	10,921
減：備抵損失	<u>(1,183)</u>
	<u>\$ 48,911</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鼎天國際普通股 股票	1,015	\$ 37,065	-	-	-	-	(14,217)	1,015	22,848	-
宏基普通股股票	4,305	131,099	-	-	-	-	(29,707)	4,305	101,392	-
昕普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208	-	-	-	-	-	-	208	-	-
		<u>\$ 168,164</u>		<u>-</u>		<u>-</u>	<u>(43,924)</u>		<u>124,240</u>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 10,088
預付系統維護費		4,511
營業稅留抵稅額		2,566
其他(均小於5%)		<u>1,851</u>
		<u>\$ 19,016</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料	\$ 14,299	15,926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商品及製成品	92,643	124,504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合 計	<u>\$ 106,942</u>	<u>140,430</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 稱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 供 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元)	總 額	
酷基(上海)有限公司	-	\$ 34,569	-	-	-	-	11,184	830	-	- %	46,583	-	46,583	-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廠商名稱</u>	<u>金 額</u>
廠商A	\$ 47,927
廠商B	25,102
廠商C	21,872
廠商D	19,653
廠商E	15,392
廠商F	14,817
廠商G	14,738
廠商H	13,218
廠商I	11,912
其他(均小於5%)	<u>71,632</u>
	<u><u>\$ 256,263</u></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777
應付模具費	16,908
應付權利金	15,253
其他(均小於5%)	<u>35,301</u>
	<u><u>\$ 92,239</u></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合 計
期初原料(重編後)	\$ 7,184
加：本期進料	16,692
減：轉列費用	179
出售原料	541
期末原料	<u>16,158</u>
本期耗用原料	6,998
委外加工費及製造費用	<u>5,202</u>
製造成本	<u>12,200</u>
產銷成本	12,200
加：期初製成品及商品(重編後)	100,329
本期進貨	1,136,615
減：轉列費用	909
期末製成品及商品	<u>117,756</u>
銷貨成本	1,130,479
出售原料成本	541
存貨跌價損失	15,595
其他營業成本	<u>67,366</u>
營業成本	<u><u>\$ 1,213,981</u></u>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42,576	31,846	10,376
勞 務 費	4,737	13,416	33,156
保 險 費	2,637	3,310	721
折舊費用	2,487	1,429	-
其他費用(均小於5%)	14,045	1,579	1,378
	<u>\$ 66,482</u>	<u>51,580</u>	<u>45,6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應收帳款—關係人及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附註六(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負債準備—流動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利息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530 號

會員姓名：
(1) 高靚玟
(2) 唐嘉鍵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2089345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98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14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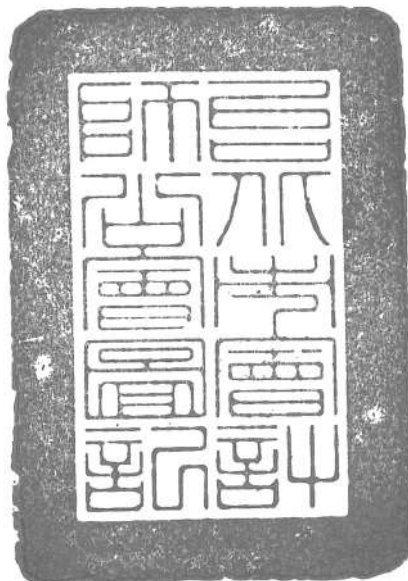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高靚玟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唐嘉鍵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16 日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高樹國

